

撒迦利亚书讲义

目录:

概论

第一段 异象（一至八章）

一、引言（一 1~6）

二、异象（一 7 至六 8）

1. 乘马者的异象（一 7~17）
2. 四角与四匠的异象（一 18~21）
3. 准绳的异象（二 1~13）
4. 约书亚的异象（三 1~10）
5. 金灯台与橄榄树的异象（四 1~14）
6. 飞行书卷的异象（五 1~4）
7. 量器的异象（五 5~11）
8. 四车出自铜山之异象（六 1~8）

三、为约书亚加冠的预表（六 9~15）

四、求问与答复（七 1~14）

五、复兴的应许——耶路撒冷的将来（八 1~23）

第二段 预言（九章至十四章）

一、关于列国与以色列国的预言（九至下一章）

1. 列国受审（九 1~10）
2. 应许加倍赐福（九 11~17）
3. 引导与归回（十 1~12）
4. 耶路撒冷的毁灭（十一 1~17）

二、基督再临与国度之建立（十二至十四章）

1. 耶路撒冷得蒙眷护（十二 1~9）
2. 大卫家的复兴——圣灵浇灌（十二 10~14）
3. 洗罪泉源（十三 1~9）
4. 基督降临（十四 1~21）

概论

一、先知事略

撒迦利亚，按杨氏经文汇编，其名字的意义即耶和華是有名声的。中文圣经中的撒迦利亚与撒迦利雅原文是同一字。旧约中同用此名的多过廿七人。新约中施洗约翰的父亲名撒迦利亚，主耶稣提及在圣殿中被杀的撒迦利亚英译“Zacharias”意即被耶和華纪念了，与旧约的撒迦利亚“Zechariah”不同字，而马太福音第廿三章三十五节之撒迦利亚很可能就是祭司耶何耶大的儿子，他因忠心勇责众民于犯耶和華的律法，被犹大王约阿施下令用石头打死圣殿中（代下廿四 20~22）。按马太福音第廿三章卅五节，主耶稣曾选用首先被杀之义人亚伯和列王时代被杀的义人撒迦利亚二人，作为历代殉道之代表。

先知撒迦利亚则是易多的孙子，比利家的儿子（一 1），他在青年时就与所罗巴伯等人一同回国（尼十二 4、16），但以斯拉提到他时，只称他为易多的孙子，不提他父亲比利家的名字（拉五 1，六 14），尼希米记录那些随所罗巴伯一同回国的祭司名表时说，“易多族有撒迦利亚”（尼十二 16），略去了他父亲比利家之名，所以很可能因他父亲比祖父先去世，这样撒迦利亚是直接继承其祖父易多的祭司职分。

二、作先知时期

撒迦利亚是被掳后归回之先知，与哈该同时。按本书第一章一节说：“大利乌王第二年八月，耶和華的话临到易多的孙子，比利家的儿子，先知撒迦利亚。而哈该书第一章一节则说：“大利乌王第二年六月初一日耶和華的话临到先知哈该……。”所以他们二人开始作先知的时期只相差两个月。按 John Whitcomb 年表，他是在公元前 520 年至 488 年左右为先知，其作先知的任务亦与哈该相同，都是劝勉同胞重建圣殿，并预言基督的降临与作王。被掳归回的以色列人仅约五万人（拉二 64），而且圣地已荒凉了七十年，又有其他外族占居其中，可谓满目疮痍，百废待举。

三、先知的信息

本书主要信息是鼓励以色列人重建圣殿，并预言弥赛亚国之降临，由于第一至八章与九至十四章的体裁截然不同，以致有人怀疑它可能不是同一人写的。其实乃是因为本书包括两个主题，前半所注重的是鼓励以色列人重建圣殿，因重建圣殿之工程在古列元年（约公元前 537 年）以后便停顿了。所以撒迦利亚与先知哈该（公元前 520 年）都同心勉励犹太人重建圣殿；但后半部则预言弥赛亚降临，特别偏重基督第二次降临之预言，那时以色列家悔改，千年平安国设立地上等（本书也可能像以赛亚书那样，前半与后半是相隔了一段日子才写的）。先知领受信息的主要目的与方式既然不同，体裁有差异也就不希奇了。此外，本书后半部信息，与旧约其他先知的预言多有相同之处，例如：

①第九章二至四节论推罗的覆灭，与先知以西结书第廿八章一至十节所论相同。

②第九章五节预言非利士的城邑受惩罚，与先知阿摩司书第一章六至八节，西番雅书第二章四至五节相同。

③第九章九节预言锡安的拯救者来到，与先知以赛亚书第六十一章十至十一节的预言相似。

④第九章十一至十二节预言神将加倍赐福锡安，与以赛亚书第六十一章七节相同。

⑤第十章二至三节论假牧人将受罚，神必亲自眷顾自己的羊，与先知以西结的信息相似（结卅四 1~12）。

6 第十一章九节论以色列人将分散列国而归回，与耶利米书第卅二章卅七节；以西结书第卅七章廿一节相同。

7 第十一章五节论以色列人自以为富足，犯罪而不自省的情形，与先知何西阿书第十二章八节相同。’

8 第十二章十节预言圣灵浇灌大卫家，与以赛亚书第四十四章三节；以西结书第卅九章廿九节；约珥书第二章廿八节相同。

9 第十三章一七至九节预言以色列人必重新作神子民，与以西结书第十一章二十节；耶利米书第三十章廿二节；何西阿书第二章廿三节相同。

10 第十四章十六至廿一节论万国必归顺耶和華，与以赛亚书第六十六章十八至廿四节的信息相似。

11 第十四章二十至廿一节神的殿必归神为圣，与先知以西结的预言相合（结四十三 12）。

此外，本书预言又为新约圣经所引用：

1. 骑驴进京（九 9——太廿一 5；约十二 15）。

2. 三十块钱（十一 13——太廿七 9）

3. 犹太人仰望所扎的人（十二 10——约十九 37；启一 7）。

4. 击打牧人羊就分散（十三 7——太廿六 31；可十四 27）。

5. 不再有咒诅（十四 11——启廿二 3）。‘

所以本书之预言与其他经卷同出于一位圣灵所感动，它的主要信息，与圣经一贯之主题相配合，是无可置疑的。

四、分段

第一段 异象（一至八章）

一、引言（一 1~6）

1. 撒迦利亚（一 1）

2. 警告同胞不要效法列祖（一 2~6）

二、异象（一 7 至六 8）

1. 乘马者的异象（一 7~17）

（1）异象内容（一 7~11）

（2）启示（一 12~17）

①代求（一 12）

②安慰（一 13）

③神的心火热（一 14）

④加害过分（一 15）

⑤应许回到耶路撒冷（一 16~17）

2. 四角与四匠的异象（一 18~21）

(1) 四角 (一 18~19)

(2) 四匠人 (一 20~21)

3. 准绳的异象 (二 1~13)

(1) 异象 (二 1~5)

(2) 劝勉 (二 6~13)

① 选民应速归回 (二 6~9)

② 锡安当欢乐歌唱 (二 10~13)

4. 约书亚的异象 (三 1~10)

(1) 异象 (三 1~5)

① 撒但站在约书亚身旁 (三 1)

② 神责备撒但 (三 2)

③ 为约书亚穿上华美衣服 (三 3~5)

(2) 告诫与应许 (三 6~10)

① 告诫 (三 6~7)

② 应许 (三 8~10)

5. 金灯台与橄榄树的异象 (四 1~14)

(1) 先知所见的异象 (四 1~3)

(2) 天使的解释 (四 4~6)

①与先知说话的天使是谁? (四 4~5)

②天使对先知说了些什么? (四 6)

(3) 应许与勉励 (四 7~10)

(4) 两根橄榄枝 (四 11~14)

6. 飞行书卷的异象 (五 1~4)

(1) 书卷与预言 (五 1~4)

(2) 书卷之形状大小 (五 2)

(3) 特记之罪状与后果 (五 3~4)

7. 量器的异象 (五 5~11)

(1) 量器 (五 5~6)

(2) 量器中的妇人 (五 7~8)

(3) 抬量器的妇人 (五 9~11)

8. 四车出自铜山之异象 (六 1~8)

(1) 铜山 (六 1)

(2) 四马套车 (六 2~5)

(3) 四车之方向与使命 (六 6~8)

(4) 四车与启六 1~8 前四印之四马有什么关联?

三、为约书亚加冠的预表（六 9~15）

1. 为约书亚加冠的意义（六 9~15）
2. 向谁取金银制作冠冕（六 9~11）
3. 与三 5 之冠冕是否相同（三 5——六 9~15）
4. 主要的预表（六 12~14）
5. 远方人（六 15）

四、求问与答复（七 1~14）

1. 求问（七 1~3）
2. 答复（七 4~7）
3. 责备（七 8~14）

五、复兴的应许——耶路撒冷的将来（八 1~23）

1. 应许回到锡安（八 1~8）
2. 应许降幅——勉励建殿（八 9~13）
 - （1）追想先前可怜景况（八 9~10）
 - （2）应许如今可得的福（八 11~13）
3. 应许施恩（八 14~23）

第二段 预言（九章至十四章）

一、关乎列国与以色列国的预言（九至十一章）

1. 列国受审（九 1~10）

- （1）亚兰（九 1~2）
- （2）推罗（九 3~4）
- （3）非利士（九 5~7）
- （4）“我的家”（九 8）
- （5）谦和的王（九 9~10）

2. 应许加倍赐福（九 11~17）

- （1）立约的血（九 11）
- （2）加倍的福（九 11）
- （3）神的弓箭（九 13~15）
- （4）冠冕上的宝石（九 16~17）

3. 引导与归回（十 1~12）

- （1）呼唤求雨（十 1~3）

①求雨（十 1）

②家神（十 2）

③惩罚恶牧（十 3）

- （2）拯救归回（十 4~7）

①怎样拯救（十 4）

②要拯救他们到什么地步（十 6~7）

（3）人数增加（十 8~12）

4. 耶路撒冷的毁灭（十一 1~17）

（1）大树倾覆歌（十一 1~3）

（2）将宰的羊群（十一 4~6）

（3）荣美与联索（十一 7~14）

①表演式的象征（十一 7）

②恶牧与恶羊（十一 8~9）

③废约——折断荣美杖（十一 12~14）

④要求工价——折断联索杖（十一 12~14）

（4）警告恶牧与恶羊（十一 15~17）

二、基督再临与国度之建立（十二 1~9）

1. 耶路撒冷得蒙眷护（十二 1~9）

2. 大卫家的复兴——圣灵浇灌（十二 10~14）

3. 洗罪泉源（十三 1~9）

（1）洁净大卫家（十三 1~6）

(2) 牧人与余民 (十三 7~9)

①关于好牧人的被击打 (十三 7)

②关于余民之得救 (十三 8~9)

4. 基督降临 (十四 1~21)

(1) 耶路撒冷被围攻 (十四 1~3)

(2) 基督降临 (十四 4~8)

(3) 基督作王 (十四 9~11)

(4) 列国受罚 (十四 12~15)

(5) 守住棚节 (十四 16~21)

五、章题

1. 骑马者与四角的异象 2. 准绳的异象

3. 约书亚的异象 4. 金灯台的异象

5. 飞行书卷的异象 6. 四马套车的异象

7. 求问禁食 8. 应许复兴

9. 谦和的王 10. 应许归回

11. 牧人与羊群 12. 圣灵浇灌

13. 洗罪泉源 14. 基督降临

第一段 异象（一至八章）

本书分两大段，一至八章是异象的信息，九至十四章是预言的信息。但本书之异象亦具预言性，却偏重于鼓励当时的以色列人重建圣殿的工程。神藉所给先知的异象，使被掳的犹大人确信神对他百姓的惩治已结束，耶路撒冷荒凉七十年为期已满（一 12）；神“必再安慰锡安，拣选耶路撒冷”（一 17）。神必重兴圣事，设立神所拣选的大祭司（三 1~10），而复建圣殿的工程必然成功（四 7~9），因为整个工作不是倚靠势力才能，乃是倚靠神的灵才成功的（四 6）。

一、引言（一 1~6）

一章一至六节

读经提示

1. 1~6 节有几次提及“耶和华如此说”（或同类语）？有何意义？
2. 为什么先知一再警告当时的以色列人不可效法他们的列祖？有何要训？
3. 按旧约所记，以色列人的列祖曾受过什么管教？现今神也会管教他的儿女吗？

1. 撒迦利亚（一 1）

一 1：“大利乌王第二年八月，”即波斯王大利乌一世 Darius I（Hystaspes）之第二年（公元前 520），那时距波斯王古列下诏重建圣殿（公元前 538）已过了约十七年。本书中的大利乌是波斯王大利乌，不是但以理晚年时之玛代王大利乌。玛代王大利乌于公元前 539 年攻取巴比伦（但五 31，六 28），即以色列人被掳七十年期满之前（但九 1~2）；但这里的大利乌王一世是波斯王 Sarius Hystaspes，约在公元前 521 至 486 年间作王。

“耶和华的话临到……”——本章一节（一次）、三节（二次）、四节（二次），共提及五次类似的话。撒迦利亚一如哈该，特强调他所传的信息是从神而来。

“易多的孙子，比利家的儿子，先知撒迦利亚”——撒迦利亚的祖父易多，按尼希米记第十二章四、十六节所记是亚伦的子孙，是作祭司的。撒迦利亚的父亲可能较早去世，所以尼希米记第十二章十六节未提其父亲比利家的名字。这样，撒迦利亚实际上是祭司而兼先知之双重职分。祭司较偏重执行各

种律法上的礼仪，先知注重实行律法的精义，撒迦利亚在这两方面都被神所重用。

有人像以色列人，虽是神的百姓，却不是利未人，不能事奉神，有人像利未人，虽可以事奉神，却不是祭司，只能在“外院”事奉，不能进入圣所事奉；也有人像比利家，虽是祭司，但在那些从巴比伦归回的祭司表中，却没有名字，他的职分只好由儿子撒迦利亚取代了！现今有“君尊祭司之荣耀职分的基督徒，应当深自反省，我们是否爱惜我们有限的年日和机会，忠心爱主事主？我们的事奉是表面如外院的事奉，还是尊贵如在圣所的事奉？是否徒有“君尊祭司”之名，却没有君尊祭司之生命的人？

2. 警告同胞不要效法列祖（一 2~6）

一 2~4：“耶和華曾向你們列祖大大發怒，所以你要對以色列人說……”。

这几节先知反复警告以色列人切勿重蹈他们列祖的覆辙。神曾差遣众先知教导警戒他们的列祖，要离开恶道归向神，他们却不理会；所以神向他们列祖“大大发怒”（一 2），如他们列祖在他备拉大起贪欲的心，以致耶和華怒气发作，使火烧在他们中间（民十一 1~3），又用灾殃攻击他们（民十一 32~35）；他们打发探子窥探迦南地之后，听从报恶之探子的话大发怨言（民十四 1~10），以致那一代的人都倒毙旷野（民十四 32~33）。后来又为神所设立的祭司职分争闹，以致可拉与大坍等叛党被活活吞下阴间（民十六 1~35）……。到了他们立国之后，又一再事奉外邦偶像，甚至把拜偶像的坛搬到圣殿，污秽了圣殿（王下十六 10~16）……。而终于全国沦亡，被掳异邦七十年之久。现在他们既因神的恩典得以释放回国重建圣殿，岂可仍像他们列祖那样，不肯离开恶道，又不听从神藉他仆人所训勉的话语？

这些警告暗示那些被挽回的以色列人，有再度离开神的危险。他们对重建圣殿态度之冷淡，就是对神冷淡的征兆。当初，他们刚从巴比伦回国，满怀热忱，要重建圣殿，岂知他们生活安定下来之后，各人只顾建造自己的家园房屋（该一 2~4），把神的事置诸脑后。对于要为神费财费力的事，总会找到许多借口（该一 2），这些都是灵性开始堕落，逐渐远离神的现象，所以先知一再把他们列祖痛苦的经历提醒他们。

一 3：“……你们要转向我，我就转向你们……”——注意这两句话的前后都分别加上一句“万军之耶和華說……”以示郑重。下句“我就转向你”是应许，上句“你们要转向我”是要求。无论谁，若以为神丢弃你，恐怕是你先背弃了神。不要单单留心神的应许，而忽略了神的要求。我们必须先转向神，不再偏行己路，然后可支取这位全能信实之神的应许。“我就转向你们”——只要神转向我们，一切环境的情况也都要转变了。

一 5~6 上：“你们的列祖在那里呢？那些先知能永远存活吗？只是我的言语和律例，就是所吩咐我仆人众先知的，岂不临到你们列祖吗？……”

这几节的中心要以色列人注重神的话语过于他们所敬重的人，因为人的生命有限，正如他们的列祖现在在那里呢？岂不都已过去吗？本句可能包括那些有信心的列祖们，甚至那些信心伟人，岂不也只有有限的生命，而都成为过去了吗？就算他们所倚靠的祖宗亚伯拉罕，他们所夸口的摩西，……，不都一一死去了吗？那些奉神命令向他们传达信息的先知，也不能永远活着，不断地劝导警戒他们。但神藉他仆人所启示给他们的神的话语是永不废去的。所以第六节的话是全小段中最重要的，虽然列祖会过去，先知也不能永活，“只是我的言语和律例，就是所吩咐我的仆人众先知的……”那是永存不朽的，是他们世代当留意遵循的。

一六下：“岂不临到你们列祖吗？”——“临到”N. A. S. B. 和 N. I. V. 都译作“overtake”即“追上”、“赶上”。中文吕振中译本，本句译作：“岂不赶上而捉住你们列祖吗”？意即神所警戒他们列祖的话，当他们列祖悖逆时，神不是已按他所说的惩治了他们吗。岂不仿佛祸患追上他们吗？例如：神藉摩西宣告说：“你若不听从耶和華你神的话，不谨守遵行他的一切诫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们的，这以下的咒诅都必追随你，临到你身上……”（申廿八 15、20~25）。日后以色列人因离弃神的律法，敬拜别神，摩西所宣告的咒诅就应验在他们身上，终至亡国，分散在万国之中抛来抛去。先知但以理得知耶路撒冷荒凉的年数以七十年为满，而为国认罪祷告时，完全证实了神确已照他所定意的管教了以色列人。按但以理第九章四至十九节：“我向耶和華我的神祈祷认罪说：……我们犯罪作孽，行恶背叛……；没有听从你仆人众先知……的话，……因我们犹太人……并以色列众人……被你赶到各国的人，都得罪了你……这一切灾祸临到我们，是照摩西律法上所写的……求主垂听，求主赦免……”。

六节末——“……万军之耶和華定意按我们的行动作为向我们怎样行，他已照样行了。”——新约罗马书第二章六至八节可作本节的注解：“他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凡恒心行善，寻求……不能朽坏之福的，就以永生报应他们。惟有结党，不顺服真理，反顺从不义的，就以仇恨怒恼报应他们。”

本节下半，先知是引述他们列祖受过神的管教所得的教训：神果然已按我们的行径作为来处办了我們。神说要怎样处治，确必照办，不容逃避的。不但悖逆的列祖会受惩治，就是有信心的列祖，若是犯罪，也难免受罪的报应。

二、异象（一七至六八）

从本段开始，先知一共看见了八个异象，注意第七节说“……耶和華的话临到易多的孙子……先知撒迦利亚”，可见这些异象就是神赐给先知的信息。按民数记第十二章六至八节神的话临到人，除了“明说”的启示之外，还有藉异象异梦而赐的启示。在小先知书中，本书是最多异象性预言的一卷。本段可分为十二题。

1. 乘马者的异象（一 7~17）

一章六至十七节

读经提示

1. 试计算本异象中骑马者共有几人？7~11 节其中最主要的骑马者是难？
2. 12 节“耶和华的使者”为谁代求及如何代求？有何要训？
3. 留心第 15 节所表现神的公义与慈爱，神对待他的百姓与列国对神子民的分别。
4. 锡安与耶路撒冷有无分别？（参撒下五 6、7），一再提及神必向她们施恩、必再复兴，有何用意？

（1）异象内容（一 7~11）

一 7：“大利乌第二年十一月，就是细龙特月二十四日……”

撒迦利亚一如哈该，将领受神启示之日期清楚记下。“十一月就是细龙特月”对照第一章一节之“八月”即距首次预言后三个月。

一 8：“我夜间观看，见一人骑着红马，站在洼地番石榴树中间，在他身后，又有红马，黄马和白马。”

这节可见异象中骑马者共有四种人：

- ①骑红马站在洼地番石榴树中间的人就是耶和华的使者（见 11 节）。
- ②骑红马、黄马、白马，在头一个骑马者身后的人，就是奉耶和華差遣在遍地走来走去的人（11 节“那些”可见是多数的）。
- ③先知撒迦利亚本人（9 节——“我”）。
- ④向撒迦利亚解释的天使（9 节——“我对与我说话的天使”）。

异象中之“耶和华的使者”显非普通天使，因为①他是接受其他奉耶和華差遣的天使之报告的人，②他解明了那在他身后之各色马的身分和使命——他们的身分是神所差遣的和他们的任务是“在遍地走来走去”（亚一 10）。所以这“使者”地位超然，可能是旧约中的基督。因旧约中的基督曾多次暂时以人形向人显观，如：亚伯拉罕接待天使（创十八章）、雅各与天使摔跤（创卅二 22~32），约书亚见耶和華军队之元帅（书五 13~15）、玛挪亚见异象（士十三 15~24）、但以理三友火窑中之神子（但三 24~27）……等。

神岂单是差遣使者察看当时列国的情形，不也察看信徒的心思行动吗？像诗人所说的：“……我坐下我起来，你都晓得，你从远处知道我的意念。我行路我躺卧，你都细察”（诗一三九 2~3）；又说：“耶和華阿，我舌头上的话，你没有一句不知道的。”（诗一三九 4）

“洼地的番石榴树”象征当时的以色列人处境低微。红、黄、白三色的马的使者奉差遣在遍地走来走去，象征神不同方式的察看或保护。他们在遍地走来走去之后，回报耶和華的使者说，他们“见全地安息平静”（亚一 11），象征当时的列国局势平静，暂时没有什么战事发生。

“见全地都安息平静”这话对当时的耶路撒冷来说更是如此，因为他们在强大的波斯保护下，反而不用忧愁外敌的侵扰，那正是神为他们预备的适当环境，可以建造圣殿，这原是他们回国的主要使命（拉一 1~4）。

“安息平静”的心灵，也是现今信徒灵命得着建立的因素。内心的不安宁，良心控告的声音，多半与罪恶试探有关。信徒必须常在神的光照中得着主的血的洁净（约壹一 7）才会享受心灵的安息。我们心灵中的“圣殿”才适合作神荣耀的居所。我们是否已预备了安息平静的心灵，好让圣灵可在我们灵命上完成他的工作（弗二 10）？

（2）启示（一 12~17）

①代求（一 12）

一 12~13：“于是耶和華的使者说，万军之那和華阿，你恼恨耶路撒冷和犹太的城邑，已经七十年。你不施怜悯要到几时呢？耶和華就用美善的安慰话，回答那与我说话的天使。”

“于是”表示“耶和華的使者”根据那些骑马者的报告“见全地安息平静”的情形后，便为百姓代祷，其代祷的内容是根据神曾藉先知耶利米预言耶路撒冷荒凉七十年为期的应许（耶廿五 11~12；但九 2）。既然“恼怒”耶路撒冷和犹太的城“已经七十年”，为什么还不见神施怜悯呢？这使者如此代求是因

为古列元年虽曾下令让犹太人回国，但回国的人并不多，而且建殿的工程不久就停顿下来。其实既已获准回国，且由古列王下令重建圣殿（拉一 2~4），就是神已怜悯，可是却因人的信心不够，胆怯与自私，以致未能完全享用神的怜悯。

②安慰（一 13）

神很快就用美善的安慰话回答那与先知说话的天使（13 节）。注意与先知说话的天使不是那代求的使者。为什么耶和华不回答那代求的，却回答那与先知说话的天使呢？因那急要知道耶和华怎样回答的是先知撒迦利亚，不是“耶和华的使者”（他是必然知道的），所以神把他的回答立即告知与先知说话的天使，目的为要他赶紧向同胞宣告这满了安慰的启示。

注意，这几节中隐约地显示“耶和华的使者”之中保地位。按救赎工作完成之次序，基督是在他死而复活后才是我们天上的大祭司（来五 5、9~10，七 27~28），但在旧约中却已暗示他是我们代求者的工作，所以在此不是那天使向神代求而转告先知，乃是耶和华的使者代求，然后那与先知说话的天使向先知回报好消息。

③神的心火热（一 14）

一 14~15：“与我说话的天使对我说，你要宣告说，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我为耶路撒冷，为锡安，心里极其火热。我甚恼怒那安逸的列国，因我从前稍微恼怒我民，他们就加害过分。”

神为锡安和耶路撒冷“心里极其火热” N. A. S. B. 作 “I am exceedingly jealous for Jerusalem and Zion” 这 “jealous”（嫉妒）”的含意指神极不愿见外邦兴盛而锡安却冷落衰微。这真是美善的安慰话（“美善” N. A. S. B. 作 kind，吕振中译本作“温良”），在这些话中可见：

神虽允许外邦侵害他的百姓，但这些列邦所施诸以色列人身上的苦害已越过了神所要惩治他百姓的程度——“他们就加害过分”，可见这些列邦本身并不良善。——有机会便尽量行恶，其行恶好战是出于本性的凶暴，绝非为遵行神的旨意。

神虽允许外邦强国欺凌他的百姓，只是不得已而施行的管教，并非真正丢弃他们，正如十五节所说的，只不过“稍微恼怒”罢了。

虽然“全地都安息平静”（11 节），但耶和华为耶路撒冷和锡安心里极其火热，可见神并没有停止工作，他正按照他的计划复兴圣城与圣殿。反之，环境上的“安息平静”倒是神为他圣殿之重建所作之准备工作之一。正如最初所罗门建圣殿，在建殿之前，神已先藉大卫平定了四围的仇敌，使那富丽

堂皇的圣殿，在平安的国度中建立起来。

注意那“耶和华的使者”代求的话是根据神的应许，因第十二节下句说：“万军之耶和华阿，你恼恨耶路撒冷和犹大的城邑已经七十年……”下文第十三节立即看见神的回答；神曾藉先知耶利米预言耶路撒冷荒凉的日子是七十年（耶廿五 11~12）。现今我们祷告也必须抓紧神的应许，根据神的应许，并用信心支取神的应许，才能从祷告中更加体验神的信实，学会怎样按神所喜悦的向神祈求。耶路撒冷荒凉不是神所愿见的光景，是人悖逆的苦果。反之，耶路撒冷之重建是神所喜悦的。所以抓紧神的应许而为耶路撒冷祷告，正是合神心意的祷告。

④加害过分（一 15）

一 15：“我甚恼怒那安逸的列国，因我从前稍微恼怒我民，他们就加害过分。”

本节显示公义的神必然管教他的百姓，但在管教之中仍满有慈爱，全部的语气表现我们的神像一位仁慈而不纵容的父亲。虽“撕裂我们也必医治”，虽“打伤我们也必缠裹”（何六 1），就如父母责打儿女之后又满心怜惜。

神对不信的列邦和他自己的子民不同。对他的子民只不过“稍微恼怒”，因他们虽像“坏孩子”，仍是神的儿女，基本上不是与神对敌的，而是属神的。但神对事奉偶像的外邦竟任意对他的百姓加害过分，却是“大大恼怒”（吕振中译中）。本节“甚恼怒” N. A. S. D. 及 N. I. V 均作“very angry”。

⑤应许回到耶路撒冷（一 16~17）

一 16~17：“所以耶和华如此说，现今我回到耶路撒冷……”。

英译本 N. I. V. 作“I will return to Jerusalem with mercy”即“我定要带着怜悯回到耶路撒冷”。对无所不在的神来说无所谓“回到”，“回到耶路撒冷”实即重新怜悯他的百姓，与他们同在，不丢弃他们的意思。

“准绳……”（亚一 16）是一种工具，建造城墙或房屋时用以量度墙壁是否与地面成直角。“准绳必拉在耶路撒冷之上”就是上句“我的殿必重建其中”的解释。这预言四年后应验。大利乌王第六年，圣殿重建完成（参拉六 15；公元前 516）。

“我的城邑必再丰盛发达”（亚一 17）——到尼希米时，圣城耶路撒冷重建完成。这预言约在七十年后应验。

“我必再安慰锡安，拣选耶路撒冷”。（一 17）——大卫曾亲自攻占锡安（撒下五 7），所以锡安又称为大卫城（撒下五 9），实际上是耶路撒冷的一部份。圣经称“锡安”城时，常象征那预表基督作王之大卫平安国度的建立，因大卫攻取锡安时，才正式开始登位作全以色列国的王（参撒下五 1~12）。基督国度的建立，是神永远救赎计划之完成的末后阶段，是信徒进入神永远国度的盼望。所以圣经又以“锡安山”象征永生神的城邑（来十二 22）。

在此说“我必再安慰锡安，拣选耶路撒冷”，锡安既是耶路撒冷的一部分，这两句话在意义上是重复的，况且锡安既小于耶路撒冷，圣经却故意把“安慰锡安”放在“拣选耶路撒冷”之前。显然是要强调“锡安”之重要。所以整句预言的重点，应该是指基督作王时，耶路撒冷将成为列国之首，那才是这预言的最后应验。

2. 四角与四匠的异象（一 18~21）

一章十八至廿一节

读经提示

1. “角”在圣经中象征什么？（参王上廿二 11；诗九十二 10）。在本段中指什么？（留意 19 节下）
2. 试按你自己的领会，本段中四角与四匠各指什么？
3. 细读整个异象，得着什么教训？

（1）四角（一 18~19）

一 18、19：“……见有四角……这是打散犹太、以色列和耶路撒冷的角。”

角在圣经中通常象征能力或权势（王上廿二 11；诗九十二 10，七十五 10；但七 24）。在此“四角”圣经本身已解明是“打散犹太、以色列和耶路撒冷的角”。犹太、以色列既是一个国家，则打散他们的权力也必然是某些强国。按当时先后攻打犹太和以色列的列国是亚述、埃及、巴比伦和玛代波斯。（这四角似亦可象征敌挡神的四方列国）。注意十九节之“打散”是过去式（“There are the horns which have scattered Judah”参 N. A. S. B. 等译本）。因此本处所讲的是历史，说明犹太人已受管教。

（2）四匠人（一 20~21）

一 20~21：“耶和华又指四个匠人给我看……但这些匠人来威吓列国，打掉他们的角，就是举起打散犹大的角。”

“角”是牛或别的兽类身上最强有力的部分，但终究是兽类；而匠人则是人类，并且按第十九、廿一节当时可能用“角”作武器，而这些匠人可能是把角制成武器，又能使用“角”的人。总之，按象征意义，匠人是更胜于角的权力或强国。

注意二十及廿一节：“耶和华又指四个匠人给我看……他说这（英译作 these 即这些）是打散犹大的角……”所以这四匠人也像四角那样是打散犹大的角。不过他们不仅打散犹大，更打散那些曾打散犹大的列国，把列国曾藉以攻击犹大的“角”打掉。他们既能击败“那使犹大四散的”；当然也包括击败犹大了。

四角既象征四个强国，四匠人应象征更强的强国或军事力量。但无论是“四角”或“四匠”，都是神用以惩戒他的百姓或刑罚作恶之人的工具。

注意：这些“匠人”所象征的权势或强国，他们本身既也是“打散犹大的角”，所以这些匠人也可能是指上述四个强国中，那较后的打败了较先前的强国，如亚述埃及为巴比伦所灭，巴比伦又为玛代波斯所灭，而按但二 36~41 后来又有希腊与罗马相继兴起，打掉先前之“角”的力量。这样，四匠所象征的，未必是四角以外的强国，可能就是这相继兴起的强国。那先兴起的是“角”，后兴起的是“匠人”，他们把角打掉，自己又成为另一“角”而被在他以后兴起的“匠人”打掉，余类推。是则这四角与四匠的异象在预言的主要信息上，与先知但以理第二章的预言是互相补充的。

一 21 下：“打掉他们的角”就是列国（四角）的角，也就是下句“就是举起（按英译应作曾举起）打散犹大的角”。故本书有补充说明上文四角之结局。

总之，世人尽力想高抬自己、贬抑别人，或用武力和野蛮手段如野牛举角；或用技巧心思而取得优胜如匠人，都不外为权力、物欲、虚名……而增添罪恶，制造痛苦与不安。这些人却要承担自己罪恶的报应，却无意中成就神善良的旨意：神藉恶人的恶行惩治犯罪的子民，使他们从痛苦中回头归向神。且为神建造圣殿，按神旨意事奉。

3. 准绳的异象（二 1~13）

二章一至十三节

读经提示。

1. 留心 1~4 节中几位人物是谁？他们怎样互相对话？现今圣经怎样对我们说话？
2. 1~5 节中哪些经文可显示耶路撒冷要复兴、神将与他的百姓同在？
3. 以色列人在旧约时曾被分散“天的四方”吗？（6 节所称之“北方”是什么地方？太廿四 30 的预言与本节有无关联？
4. 神为什么呼唤还住巴比伦的锡安居民“应当逃脱”？
5. 全章最宝贵之金句在那一节？
6. 10 节的“我”是谁？10~13 节的话已完全应验了吗？

异象（二 1~5）

从第一异象至第三异象所启示的信息，似乎一个比一个更令人兴奋。上一个异像是说神要亲自除掉那欺压神百姓的列国，这个异象则更积极地说出选民再度蒙恩的光景。先知看见一个人手拿准绳要去量耶路撒冷城，正是第一章十六节所说“准绳必拉在耶路撒冷上”之预言的应验，所以这异象所象征耶路撒冷之复兴，比第一个异象更具积极而具体的意义。

在第一至第三节中有三个人物，即：

1. 撒迦利亚——“我举目观看”。
2. 手拿准绳的人——“见一人手拿准绳”，这人就是第三节首句“与我说话的天使”（参 N. A. S. B., N. I. V. 等英译本）。
3. 另一位天使，迎着那与撒迦利亚说话的天使，彼此对话（3~4 节）。

第一位天使手拿准绳（measuring line），即用以量度的绳，可作为标准的绳，对撒迦利亚说，要去量度耶路撒冷城有多宽有多长，意即要看看有多大，能容纳多少居民。暗示耶路撒冷将必复兴。但这与撒迦利亚说话的天使正要去量度耶路撒冷时，却有另一位天使迎着他来，似乎有新的指示要告诉他。所

指示的就是第四至五节的话：

二 4：“……你跑去告诉那少年人”——“那少年人”应指先知撒迦利亚。

二 4：“……说耶路撒冷必有人居住，好像无城墙的乡村，因为人民和牲畜甚多。”

全节最重要的一句是“好像无城墙的乡村”。英文 N. A. S. B. 译本没有“乡村”二字，只提没有城墙。全句如下：“Jerusalem will be inhabited without walls, because of the multitude of men and cattle within”而英文新国际标准译本(N. I. V.)则译作“耶路撒冷要成为没有城墙的城市”“Jerusalem will be a city without walls, because……”这些话是预言耶路撒冷将必成为居民众多的城市，纵使原本有城墙，但居民向城外乡村伸展，城市的范围实际上扩大到不限于城内城外，所以说要成为没有城墙的城市。

二 5：“耶和華說，我要作耶路撒冷四圍的火城，並要作其中的榮耀。

所谓“四围的火城”，就是在四围像火一般保护着这城，没有敌人能以入侵。古阿拉伯人常在营幕四周建火塔，以为保护，而一般大城都是靠围城的河沟保护。但神应许他自己要作耶路撒冷的火城，象征全然安全的保护。换言之，神要亲自与耶路撒冷同在，保护她的安全，使她兴盛荣耀，成为地上万国敬拜神的中心（参亚十四 16~17）。这些预言的真正应验是在千禧年国。但对当时的以色列人来说，是极大的鼓励，因为他们从巴比伦返回的人民只不过四万多人，而且荒废了七十年的家园，真是满目疮痍，百废待兴，政治前途看不见什么光明的远景。神藉先知宣告的预言对当时代的人来说，他们确已看见神的同在，因为在重建圣殿的事上，虽然像十七年前那样曾遇敌人的困扰（拉五 1~6），但终于反而因此得着大利乌王的保护与帮助（拉六 1~15）。

本段要训：

①准绳：建造可见的耶路撒冷，需要先用准绳度量，看它究竟确实有多宽多长多大？建造心灵的“耶路撒冷”更需要按圣经真理的标准，藉圣灵的光照，看见自己属灵的真实状况，才可以让神在我们身上进行拆毁，建造，增长的工作。我们的灵命才有实质的长进。许多人用自己的标准度量自己”乃是不通达的”（林后十 12）。他们在黑暗中滞留不前，却自我陶醉，自满自大。像荒凉的耶路撒冷。没有祭坛的圣殿，不能事奉神。

②慰勉（二 1~4）——整个异象显示神怎样苦心的安慰勉励他的百姓起来作他所喜悦的事，先知所见的异象显示神已在具体的采取行动去量度耶路撒冷有多宽多长，而且异象的层次使先知感觉那以后所见所闻的消息比先前更好，这就是神苦心鼓励他的仆人而有的启示步骤。神在不可见之灵界中已在赐福眷顾耶路撒冷了。锡安的居民岂能松懈。不齐心奋发完成建殿的工程？

③火墙（二 5）——人所建造的城墙固然给人若干保障，但都是暂时的。自古以来不知多少邦国，在他自以为安全稳固的城内倾覆灭亡。但我们有永活之神作我们的火城，不但永远安稳，而且永远充满光明与温暖。

另一方面，城墙虽有保护作用，但也有妨碍城市发展的作用，所以神说耶路撒冷要成为无城墙的城市，可以无限度的发展。这样的城市怎能自保？只有那永活的神作了我们活的火墙，才能保护我们在不停进展中蒙保守，安稳在他的眷顾中。注意：有些基督徒的心灵既没有“火墙”也没有“城墙”，不是无限度的发展而是无限度的容纳，完全没有防守地任让世俗与罪恶的试探入侵，终成世俗的俘虏！

（2）劝勉（二 6~13）

神先让先知看见耶路撒冷将成为没有城墙的城市，然后藉先知劝勉以色列人从巴比伦归回，因为不但神的子民应归附神，有一天，神要使“许多国归附耶和华作他的子民”（11 节）。

1 选民应速归回（二 6~9）

二 6：“耶和华说，我从前分散你们在天的四方，现在你们要从北方之地逃回，这是耶和华说的，”

这些大概指以色列人屡受亚兰、埃及等外族侵扰掳掠，又先后被掳到亚述和巴比伦，至终又沦于玛代波斯手下而说，但现在神要使他们从“北方之地”逃回。这些话显然是针对那些仍居留在巴比伦，还没归回的以色列人说的。“北方”应按巴勒斯坦地而论算为北方，因不论亚述、巴比伦、玛代波斯，都在巴勒斯坦的东北方。

基督在世时，曾预言耶路撒冷要成为荒场（太廿三 38~39），并且圣殿要被毁，甚至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太廿四 2），但在最后基督降临到地上时，“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他的选民从四方，从天这边到天那边都招聚了来”（太廿四 31）。可见以色列人被分散到“天的四方”，在历史上已发生过的还只是缩影，将来还有更悲惨的分散天下的苦难——在列国中抛来抛去（申廿八 25；耶廿九 18）。在公元七十年，这些话便开始应验；而最终将被招聚回来，从一九四八年以色列复国以来也已开始应验。

二 7：“与巴比伦同住的锡安民哪，应当逃脱。”

注意上节与本节都用了“逃回”或“逃脱”的同义词，暗示他们所留居之地——巴比伦将必遭灾毁灭。神藉先知劝告那些恋居巴比伦的选民，要赶快离开巴比伦，像从遭灾祸的城中逃脱一般。

二 8：“万军之耶和华说，在显出荣耀之后，差遣我去惩罚……”——句子本身意义不明显，难以确定是在什么时候或在什么事情发生之后显出荣耀。按上下文看，既然显出荣耀之后才“差遣我去惩罚列国……”，则所显之荣耀必在惩罚列国之前，而且所显之荣耀，理应不是指要施之惩罚。英文 N. A. S. B ‘本句译作：“For thus says the Lord of hosts, ‘After glory He has sent me against the nations,’ ” 注意“He”是大写的，当然指神，但“me”“我”指谁？“我”若能惩治列国，必不是普通人，所以若是“惩罚”列国，那“我”就应指主耶稣，他是神所设立审判列国的（徒十七 31）。但“惩治”英文只作“against”（反对），中文吕振中译本作“宣告”，字旁亦加小点，表示是按译者的领会补上去的，意即针对列国而发又属于惩罚性的预言。这样，这“我”就不一定指主耶稣，也可能指先知撒迦利亚，神藉他发出一些反对列国、惩罚列国的信息。

但按下文说“要向他们抡手，他们就必作服事他们之人的掳物，你们便知道万军之耶和华差遣我了。”（9 节）可见话语中惩治之成份很浓厚。无论如何，不论“我”是指基督他要施行惩治，或“我”指先知，他宣告主要惩治列国，实际上都是指向基督。因在末后的日子，基督正是神所差遣审判惩治万国的（徒十七 31；太廿五 31~32；启十九 15, 16）。当万国在大灾难中受惩治（太廿四 29~30），基督从宝座中荣耀降临到地上时，地上万族因他哭（启一 7），犹太人必为他们所扎的悲哀（亚十二 10），那时，他们便知道基督确是神所差遣的了！

二 8：“摸你们的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人。”——有谁曾摸过自己的瞳人，或让别人摸过他的瞳人呢？那是不能让人摸的部分，这表示神如何宝贵他的百姓。我们不仅有份于他的生命，且是在他生命中占重要地位，正如眼中瞳人在身子上那样，是最敏感、最需要保护，最为珍惜而不容人触摸的部分。

②锡安当欢乐歌唱（二 10~12）

二 10：“锡安城阿，应当欢乐歌唱，因为我来要住在你中间，这是耶和华说的。”

“我”很明显是指基督。“锡安城”象征永远神的城邑（来十二 22）。呼唤锡安城应当欢乐歌唱，其实就是呼唤其中属神的百姓应当欢乐歌唱，理由是：“因为我来要住在你们中间”。神要住在人间，这应许已初步应验于基督第一次降世，道成肉身，住在人间（约一 14、18），但那只是神救赎计划的初步成全，到了神永远计划的完全实现，就是在新天新地里“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启廿一 3）。那时，这应许就完全应验了。

二 11：“那时，必有许多国归附耶和华，作他的子民，他要住在你中间，你就知道万军之耶和华差遣我到你那里去了。”

本节应指千禧年的光景。“有许多国归附耶和华”正如本书第十四章十六节所说的：“所有来攻击耶路撒冷列国中剩下的人，必年年上来敬拜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并守住棚节。”先知以赛亚也曾一再预言这种景象，显示耶路撒冷在千禧年国中要成为万国敬拜神的中心，如“末后的日子，耶和华殿的山必坚立，超乎诸山，高举过于万岭，万民都要流归这山。必有许多国的民前往说，来吧，我们登耶和华的山，奔雅各神的殿，主必将他的道教训我们，我们也要行他的路，因为训诲必出于锡安，耶和华的言语必出于耶路撒冷。”（赛二 2~3，参赛四十九 22，六十 3）

“作他的子民”——中文圣经小字作“我的子民”，即作神的子民。本节在时间上可能较上节所指的范围较窄。本节仅指千年国的情形。上节末句却包括千年国后的新天新地，直延续到神永远

的国度里去。

二 12：“耶和华必收回犹大作他圣地之分，也必再拣选耶路撒冷”。

意即把“犹大”看作是他的分，是属于他又为他所眷佑的。其实全地原都是属神的。这样的描写是特别强调属神之为神所特别宝贵宠爱的意思。

二 13：“凡有血气的，都当在耶和华面前静默无声，因为他兴起，从圣所出来了。”

全节的意思提醒世人不要嚣张妄论神的作为，更不可因个人的际遇有什么挫折困苦，急促而无知的埋怨神，也不可因世事的变幻无常，邦国兴衰无定，擅自对神的旨意作无知的推测。凡有血气的都当静默无声，安静留心看神怎样按他的步骤成就人完美的定旨，因他已“从圣所出来”，已开始他的行动了。当以色列人在红海边受法老军兵追赶时，摩西却凭信心对以色列人说：“不要惧怕，只管站住。看耶和华今天向你们所要施行的救恩，因为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必永远不再看见了。耶和华必为你们争战，你们只管静默，不要作声。”（出十四 13~14）

注意：

摸他眼中的瞳人（8 节）这句话，这时代的人普遍缺乏安全感，但还有什么地方比躲在神的眼中被当作神眼中的瞳人更安全？如果人的眼睛尚且反应敏捷难以伤害，何况神的眼睛？有谁能摸着神眼睛的瞳人？那眷爱我们的神正是这样地爱护着我们。

4. 约书亚的异象（三 1~10）三章一至十节

读经提示

1. 撒但是否果真能随时在神前与神对话？（参伯一 6~12）
2. 按本段所记，撒但与谁作对？神站在谁一边？在我们行事中怎能确信神会站在我一边？
3. “衣服”象征什么？（赛六十四 6；启十九 8）神为约书亚穿上华美衣服有何目的？
4. 现今基督徒该怎样作属灵的祭司才与蒙召的恩相称？
5. 约书亚是否一个预表人物（8 节）？预表什么？
6. “大卫的苗裔”是谁？圣经他处有何相似记载？（耶廿三 5）
7. 9 节的“石头”象征什么（诗一 一八 22；太廿一 42）？

第四异象中的约书亚（Joshua）就是与所罗巴伯一同回国的约书亚（拉二 2，三 2），是大祭司西莱雅的孙子（比较王下廿五 18；代上六 14 及拉三 2）。犹大人被掳至巴比伦后，祭司的职任实际上已停止了。但约书亚与所罗巴伯等一同回国后，大祭司的职任就落到他身上。这异像是显明神要在以色列中恢复祭司之职，这是一项具体的行动，证明神要以色列人重建圣殿，复兴圣事，所以约书亚是站在代表性的地位上（参本章八节，英文 N. A. S. B. 是指约书亚和他的同伴“都是作预兆的”）。神如何脱去他的污秽衣服，另穿美衣冠，使他担当祭司之职，代表神如何向他的百姓施恩，除掉他们的罪孽，使他们可以坦然无惧地事奉神。整个异象包涵了救恩的重要原理，是神主动救我们脱离罪污（约壹四 10），使我们成为有君尊的祭司（彼前二 9）。

本章第六至十节神对约书亚告诫和应许的话，实在就是第一至五节之异象的注解。

（1）异象（三 1~5）

三 1：“……撒但也站在约书亚的右边”

①撒但站在约书亚身旁（三 1）与他作对。

当约书亚站在神面前的时候，撒但站在他右边与他作对。这与撒但控告约伯的情形相似。神的儿女们总要记得我们不但生活在神前、人前，还生活在与我们作对的撒但面前。我们有一位愿意随时作我们的帮助的神，也有一位绝不轻易放过任何机会，要跟我们作对的撒但。所以我们绝不可能单在人前隐

藏罪恶，另存私心，而能真正叫神得荣耀的。

注意：本段所记，是异象中所见，并不表示撒但果真可站在神眼前与神对话。旧约先知米该雅预言亚哈王将必战死（王上廿二 5~23），及约伯记第一章记载撒但控告约伯的情形（伯一 6~12），与本段记载性质相似，同属异象中之“谜语”，按民数记第十二章六至八节神的启示藉异象、异梦、谜语、明说等不同方式赐给人，而本段的启示属异象与谜语混合并用。

按美国新标准译本（N. A. S. B. ），有关民数记第十二章六至八节之译法是：异象——“vision”、异梦——“dream”，明说“（mouth to mouth）even openly”、谜语——“dark~saying”（暗语），而新国际标准译本（N. I. V. ）之“异象”、“异梦”与 N. A. S. B. “Vision”及“dream”，但“明说”则译作“（face to face）Cleary”，“谜语”“riddles”与和合本的谜语相同，是含暗喻性的讲法。

②神责备撒但（三 2）

三 2：“……撒但阿，耶和华责备你……”

神责备他的儿女甚或惩治管教，都是暂时的，为使他们悔改。但责备撒但却是重申其将受永刑之理由，因神不期待撒但悔改，也没为犯罪之天使预备救恩（来二 16）。所以神总是站在他儿女这一边的。如果我们得不到神的帮助，绝不是神不要帮助我们，乃是我们灵性的情形使神无法帮助我们。

在本节神责备撒但的话中，有两点应特别留意：

i 为什么神说：“……就是拣选耶路撒冷的耶和华责备你”？特别提到耶和华是拣选耶路撒冷的耶和华，显然与耶路撒冷被外邦毁坏有关。神虽然允许撒但激动巴比伦王的心前来侵害神神百姓，但神并非真正丢弃耶路撒冷。反之，他乃是拣选耶路撒冷的神，在他的百姓受到适当的管教之后，便要责备撒但想要陷害耶路撒冷他百姓的恶意。

试比较第一节的约书亚与第二节的耶路撒冷，可知约书亚和耶路撒冷实在都是代表整个选民的。

ii 神责备撒但时说：“这不是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吗”是什么意思？“这”实际上就是指约书亚和耶路撒冷所代表的整个神的选民。他们虽然经过亡国被掳到巴比伦的惨痛教训，但如今他们岂不是已经从巴比伦回来，像一根柴从火中抽出来吗？撒但的一切控告都归徒然；因为神已经管教了他的百姓，又已经把他们从苦难的炉中救出来。本句指出是一个事实，说明了撒但虽然极力要和神的百姓作对，设法陷害他们，却不能真正陷害他们，只能成就神的美旨，使他的儿女受到适当的造就，并说明了神是永远得胜的神。

③为约书亚穿上华美衣服（三 3~5）

三 4：“使者吩咐站在面前的说……”

注意“使者”和“站在面前的”是不同的天使。英文圣经较为清楚：“And he spoke and said to those who were standing before him”。四节的第一个“him”（他）指第三节末的“使者”（天使 angel），对那些站在他面前的说，这第二个他（him）指约书亚。是神的使者吩咐站在约书亚周围候命行事的天使，为约书亚脱去污秽衣服，又穿上华美衣服，是神为他“脱去”又为他“穿上”……使他所能承担的乃是出于神”（林后三 5）。我们能成为君尊的祭司（彼前二 9），是基督藉永远的灵将自己无瑕无疵献给神的结果（来九 14）。

三 4：“……要脱去他污秽的衣服……”

——圣经常以“衣服”象征信徒的行为。先知以赛亚说我们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赛六十四 6）。使徒约翰在异象中听见天使说：“……这细麻衣就是圣徒所行的义”（启十九 8）。在此天使吩咐为约书亚脱去污秽衣服，显然象征除去罪污。

穿上“华美衣服”按当时的事实来说，指大祭司供职时所穿上的整套圣衣，包括有铠甲领和在他底边周围有金铃档的外袍，以弗得，和镶十二块宝石内藏乌陵土明的胸牌，并刻有归耶和華為圣的金牌之冠冕（出廿八 1~42）。这整件事是要说明我们在神跟前也都像约书亚那样，原不配事奉神，是神为我们脱去污秽衣服，又使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林前一 30）。

注意：整件事显明神那方面为人所成就的工作，而不是约书亚自己成就了什么。使他可以成为称职的大祭司。

三 5：“冠冕”实际上是大祭司头上的裹头巾上加上一块金牌写着归耶和華為圣（出廿八 36）。所有事奉神的人，应以全人归神为圣为荣耀，全然分别为圣的生活就是神仆的冠冕，在神面前被看为尊贵的记号。

（2）告诫与应许（三 6~10）

①告诫（三 6~7）

三 6、7：“……你若遵守我的道，谨守我的命令，你就可以管理我的家……”

这两节似乎是约书亚承当大祭司的先决条件，其实不然，因约书亚不是先遵行主的道，然后得以穿上洁净华美的祭司衣服和冠冕，乃是先穿上了洁美的衣服，可以侍立在神前之后，才被要求遵行谨守神的话，好使他可以在神前作一个称义的仆人，又使他可以配得上神交托他的权柄以管理神的家。

今天神也照样先使我们在基督里成为圣洁，成为天上国民。君尊的祭司，然后才要求我们要生活得像个天上的国民，有与君尊之祭司之职分相称的事奉。这样才不徒受神的恩典（林后六 1~2；弗四 1~2）。

三 7：“……我也要使你在这些站立的人中间来往”——“这些……人”指天使们，与第四节“站在面前的”（侍立在面前之意）一向所指的相同。全句意指约书亚将得这些天使的保护、效力，与希伯来书第一章十四节的精义相同——“天使岂不都是服役的灵，奉差遣为那蒙受救恩的人效力吗？”

注意：本章中“耶和华的使者”（1、3、4、5、6节）与“站在面前的”天使不同身分。前者暗指主耶稣；后者指一般天使。他们是为神的儿女效力的。蒙受救恩的信徒（约书亚正可代表蒙恩的信徒）；地位比天使更尊贵，因我们已成为神的儿女，而天使只是服役的灵。这种观念已隐藏于旧约圣经中，在此再一次看见新旧约圣经的一贯性。

②应许（三 8~10）

三 3：“……他们是作预兆的……”

在此指明约书亚和他的同伴都是作预兆的（或作预表的）。这约书亚与领以色列人进迦南的约书亚同名，且与新约之耶稣同名。

军事上领导以色列人之约书亚预表基督为元帅（来二 10），作祭司之约书亚预表基督为中保。这些都是那作我们救主之耶稣所兼有的职分。

三 8 下：“我必使我仆人大卫的苗裔发出”这句与先知耶利米所预言的——“我要给大卫兴起一个公义的苗裔”（耶廿三 5，卅三 15、22、26），以及本书第六章十二节都是指耶稣基督说的。四福音所称“大卫的子孙”（太一 1，九 27……），实指旧约所应许的弥赛亚。五旬节时彼得见证耶稣就是神所应许，要在大卫后裔中立一位坐在他宝座上的那一位死而复活的君王（徒二 30~36）。

约书亚和他的同伴既是作预表的，神设立他作大祭司，也就是预表基督是神所设立的大祭司。现今所有属基督的人，也成了新约下的祭司，且较旧约的大祭司更为优越，可以随时靠基督的宝血坦然进入“至圣所”，向神求恩惠和怜恤（来四 15~16，十 19）

三 9：“石头”——应指基督。他是灵宫之房角石（见诗一 一八 22；赛廿八 16；彼前二 68）。下半节将神亲自雕刻这石头与除掉这地的罪孽相提并论，可作为左证。

神亲自雕刻这石，意指基督完成救赎之工作，成为信他之人的盘石，是出于神亲自预定之救赎计划，是神的杰作，可以真正除罪，使人得救。基督成为灵宫的房角石，乃是神眷顾他百姓的明证（参路一 68）。

三 9 中：“七眼”——象征神完全的看顾和智慧（参四 10）。

三 9 下：“一日之间除掉他的罪孽”——救赎工作非凭人自己慢慢做成，乃是基督在十架上一日之间一次成功的。那真正平安之国度也不是人渐渐建立的，乃是基督荣耀再临时一时之间建成功的。

三 10：“当那日你们各人要请邻舍坐在葡萄树和无花果树下。”——这种升平景象是指以色列家悔改之后，在弥赛亚国中所享受安息的光景。

5. 金灯台与橄榄树的异象（四 1~14）

四章一至十四节

读经提示

1. 细读 1~3 节或全章，试行领会这里所描写的金灯台与出廿五 31~40 所记有何异同？
2. 所罗巴伯是谁（参拉二 2，三 8，四 2，五 2）？他和上章的约书亚所领受的使命是什么？
3. 留意神先知所见的异象要带出什么信息？（6 节）
4. “他必搬出一块石头安在殿顶上”（7 节），参英文圣经（如 N. A. S. B 或 N. I. V 等）
5. 11~14 节中的两棵橄榄树与橄榄枝是否相同？两个受膏者是谁？
6. 基督徒也是受膏者吗？（参林后一 21~22）我们该怎样靠圣灵行事？（约壹二 27；加五 16）

(1) 先知所见的导象（四 1~3）

先知见异象的时候，似乎是在睡觉中被叫醒。他所见的是一个纯金的灯台。金灯台的顶上有一个大“油盆”（和合本四 2 所说“顶上有灯盏”，英文 N. A. S. B 和 N. I. V. 圣经均译作 bowl，实际上是一个大阔口的浅碗或较深的大碟子，故中文吕振中译本译作“油盆”较易领会）。这金灯台的灯盏就在油盆上，并有七个管子（或坑道），分属于每盏灯。

四 2：“……顶上有灯盏”——“灯盏”在英文圣经是单数的 bowl，所以与下句“灯台上有七盏灯”不相同。中文圣经紧接在“台上有七盏灯”之后有：“每盏有七个管子”，很容易使人领会作一共有四十九个管子，其实不然。英文 N. A. S. B 译本作：

“……a lamp Stand all of gold with is bowl on the top of it, and its seven lamps on it, with seven spouts belonging to each of the lamps, which are on the top of it.”——注意：七灯在一油盆上，七管各分属于七灯，而非每盏灯有七个管子。

所以本处所描写之金灯台与会幕中分出七枝的金灯台构造颇不同。这个灯台的构造，完全注重于灯盏燃烧时灯油的来源方面，尤其是在灯台的左右边各有一棵橄榄树，显然要表明这金灯台的能源将直接由橄榄树供应，绝对不致缺乏燃烧发光的能力。

另一方面，这金灯台与会幕之金灯台仍有若干基本相同点，即：

- i. 都是纯金造的。教会在神眼中是贵重器皿。
- ii. 都有七盏灯在同一灯台上。
- iii. 都是用橄榄油发光。
- iv. 都必须燃烧而发光。
- v. 都是为圣殿的事奉而照明。

每个基督徒处在不同时代中为真理发光的方式不同，所面对的挑战不同；但基本上，都必须保持单纯的信心，像纯金那种质量，并倚靠圣灵的能力，让自己在主的爱中焚烧，才能发挥照光的作用，在光明中事奉神。

圣经提及金灯台共有四种不同的记载：

(1) 最初会幕中用的金灯台：按出埃及记第廿五章卅一至四十节是一他连得的精金锤出，有灯座、杆、杯、花，连同主杆共有七枝，并要用清橄榄油燃点（出廿七 20）。

(2) 所罗门所建圣殿之金灯台：共有十座，分列内殿之左右（王上七 49；代下四 7）。按历代志下第四章七节只提到“他又照所定的样式造十个金灯台……”，却没说明“照所定的样式是否会幕之灯台的样式，或是所罗门另定之样式。因所罗门所建圣殿之主要圣物，尺寸与样式不完全按会幕圣物的大小，但既都提到灯台有“花”、“灯盏”……等，最少在构造上有这两样与会幕灯台相同。既说有“十个”，可见在数量上与会幕的一个不同。

(3) 先知撒迦利亚所见的金灯台（亚四章），完全偏重于记载灯台发光之能源，有二橄榄树左右各一伴着金灯台（见上文）。选记的简略构造也都与发光的能源有关。

(4) 约翰在拔摩岛异象中所见的金灯台：（启一 12、20，二 1）完全没有记载它们的构造与布置，却明说七灯台代表七教会，基督是在七灯台中行走的主。他对七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是众教会所当听当传的。

(2) 天使的解释（四 4~6）

①与先知说话的天使是谁？（四 4~5）

四 4、5：“……主阿……主阿……”

在此先知有两次称那与他说话的天使为“主阿”，很容易使人误会他就是主耶稣，但比较上文可知这与他说话的天使不是指主耶稣。注意本章第四、五及一节都提及“那与我说话的天使”。回溯至第二章二节及一章十九、十三节可知那与先知说话的天使是一位特派的天使，却与本书中所说“耶和华的使者”（三 1、4、6，一 11、12）地位显然不同。后者很可能就是指主耶稣。

但先知称那与他说话的天使为“主阿”是一种恭敬谦卑的表现。在道理上受教的，应对施教者给予应有的尊敬。第四节是先知自己的求问，第五节是天使的反问。先知的求问表现他自知对灵界的奥秘旨意所知甚为有限，但天使既知道先知在求问，为什么又要反问他呢？这是要使他更多领受神的启示，被神继续重用的原因，可能是要使先知更留意天使的回答，加深他自知对神旨意认识仍浅薄的感觉。

2 天使对先知说了些什么？（四 6）

四 6：“他对我说，这是耶和华指示所罗巴伯的。万军之耶和华说，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灵，方能成事。”

从本章一至七节中，本节才是整个小段的中心。神让先知看见异象。主要目的就是要带出第六节的信息。当时回国的犹大人，实在没有什么势力可倚靠，不论人才、钱财、权势都很微弱。他们重建圣殿时，河西总督达乃和示他波斯乃，并他们的同党曾质询他们谁降旨让他们重建圣殿（拉五 3~6）。十七年前使他们重建圣殿之工程停工的，正是这些“河西一带地方的人”（拉四 10）。但这一次他们不仅没有因此停工，反而得着保护，所以这异象虽显给撒迦利亚看，其中的信息却是为当时的领袖所罗巴伯和他所领导重建圣殿工作的犹太人的。神若赐下什么话语，绝不是为我们个人的夸口。而是为叫我们传给需要的人，使别人在信心上得坚固得建立。

（3）应许与勉励（四 7~10）

四 7 上：“大山……”——象征极大困难。虽然在人看来“大山”实在难以移平，但神却应许说，它在所罗巴伯面前必成为平地。神不用说出他用什么方法使那挡在所罗巴伯面前的大山可变成平地，但神用了非常坚定的话说“必”成为平地，只要有神站在所罗巴伯一边，还有谁能阻挡他呢？还有什么能难倒他呢？

基督徒不能期望在人生路途中没有“大山”的险阻，但最重要的是否有那位能使大山成为平地的神与我们同行同工？是否神会站在我们一边？

四 7 下一 9：“……他必搬出一块石头，安在殿顶上，人且大声欢呼说，愿恩惠归与这殿……”

这下半节应参阅英文 N. A. S. B. 译法：“and he will bring forth the top Stone with shouts of Grace, ‘grace to it’”。

“他”按上文应指所罗巴伯，而所罗巴伯可作基督的预表。注意：英译不是“搬一块石头。安放在殿顶上”，而是“搬出一块顶上的石头”。这样与下文第九节对照——“所罗巴伯的手立了这殿的根基。他的手必完成这工，你就知道万军之耶和华差遣我到你们这里来了。”圣殿的建造既由根基开始，用大石砌垒，则搬出最顶上的石头安放在顶上时；也就是象征圣殿工程的完成，那时人必因而欢呼说：“愿恩惠恩惠归与这殿”。

四 9：“你就知道万军之耶和华差遣我……了”——先知得着神的启示时，所罗巴伯似仍面对若干困难。但先知坚信圣殿必因神的灵的帮助而完成，那时他们就知道先知确是奉神的差遣的仆人了。神的仆人

最重要的不是当时能否被人接纳，而是有否神的印证，人们是否终于从心里承认他们确是神所用的仆人。

四 10：“谁藐视这日的事为小呢？这七眼乃是耶和華的眼睛察全地，见所罗巴伯手拿钱铎，就欢喜。”——注意中文圣经的译法“这日的事”，重点似在“事”而非“日”，而按 N. A. S. B. 英文译本作“*For who has despised the day of small things*”即谁藐视这些小事的日子”重点是在“日子”。但其实这“日子”包括了那日和那日所发生的事在内；正如中国人的“五四运动”、“九一八事件”……并非只注重其中的日子或事件，而是兼含了日与事，二者并重的。

这日和这日的那些事，大概指上文神藉所罗巴伯立了殿的根基的日子，并为他百姓所行的事。在此“那日”大概指上文第八节安放顶上石头的日子，或第九节所罗巴伯立了殿根基的日子。

“谁藐视这日的事为小”含质询警告之意，即谁擅自轻视建殿之工程，以为不会建成呢？神自己要用他的大能完成这工作。从哈该书第一章的记载中可知，当时好些人已经放下了建殿的工作，大概因所面临的各种困难，自料难以完成，便停下了建段工作。

四 10：“这七眼乃是耶和華的眼睛，遍察全地”——解释了第三章九节“七眼”的意义。“七眼”象征神完全的眷顾。“遍察全地”按英文 N. A. S. B. 译本有看来看去的意思。神要留心看顾帮助他的仆人，使他可以完成应作的工。

“手拿钱铎”——是开始建造圣殿的行动。他们过去既因受敌人阻拦而停止，现在求另获准许，竟然勇敢开工，实在冒着再受敌人指控的危险。但神藉先知宣告他的眼睛遍察全地，看见他仆人那样忠心勇敢地按他的心意行事，他就欢喜。

(4) 两根橄榄枝（四 11~14）

四 11~14：本小段中先知先后发过两次问题，但只得到一次的回答。第一次所问的是关乎那两棵橄榄树，即第十一节所问——“我又问天使说，这灯台左右的两棵橄榄树，是什么意思？”但天使没有回答先知的问题。这不回答实在就是最美妙的回答，因为上文先知所见的异象，天使在本章第六节的话。不但解释了异象的主要用意，也解释了那两棵在金灯台左右两旁的橄榄树，就是象征神的灵的能力。所以在此未见天使再回答，圣经也没记先知是否因此而明白自己所问的是多余的问题。所以在第十二节先知“第二次”问天使时，不是继续追问那两棵橄榄树，而是问他另外注意到的两根橄榄枝，在两个流出金色油的金嘴旁边是什么意思。橄榄枝英译均作“*olive branch*”与上文的橄榄树“*olive trees*”显然不同，天使的回答是：这两根橄榄枝就是“两个受膏者站在普天下主的旁边、既说两个受膏者，他们一定是“人”，且一定不是基督，因基督是唯一的受膏者，是神指定的救主，但这两个受膏者只是一

般被分别为圣的神仆。按上文可知这站在普天下主旁边的两人应当就是约书亚和所罗巴伯。他们都是被圣灵充满，如同橄榄枝子，同心领导百姓建造圣殿，是神所膏立的仆人。注意：这二橄榄枝与金灯台之间的作用有如“导管”，他们都也是神所膏立的仆人。不断支取圣灵能力，不是说方言而是应付建殿工作中各项困难。

四 12：“在两个流出金色油的金嘴旁边”——这似乎是补述上文所描写那两棵分别在金灯台左右的橄榄树，另有两根枝子通达于金灯台的油盆（即 2 节之“灯盏”）。“金色油”则可能是描写橄榄油清洌透明。因金灯台既是全金造的，则请彻透明的橄榄油在灯光照耀下，也就看来是金色的了。

6. 飞行书卷的异象（五 1~4）

五章一至四节

读经提示

1. 这异象与以上的五个异象有什么性质上的分别？
2. 这异象可使我们认识神那方面的性格？
3. 按本章 3 节看来，这飞行书卷的异像是安慰性？还是警告性？
4. 为什么特别提及偷窃与起假誓这两样罪？
5. 读完本段得着什么教训？

（1）书卷与预言

先知以西结（结二 8 至三 3）与使徒约翰（启十 8~11）都曾在异象中吃神所赐的“书卷”而继续说出审判性的预言。在此先知撒迦利亚则是看见一飞行的书卷之异象。整个异象所带出的信息也是属于审判性的，因第三节已明说“这是发出行在遍地的咒诅”。咒诅是审判罪恶的直接结果。亚当犯罪后，地因人的缘故受咒诅（创三 17），所以这异象在性质上与以上五个异象都大不相同。上文神一直藉先知所见的异象给神的百姓许多鼓励和安慰。但这异象却是审判性的。神对他的百姓虽有丰富的慈爱与恩典，神的儿女们万不可仗着神的恩典放纵罪恶与私欲（犹 4 节）。

(2) 书卷之形状大小

这飞行的书卷是展开的，因圣经说明了它的尺寸，长二十肘，宽十肘，约合现在的尺码三十尺长十五尺阔，比较一般书卷大很多。但没提厚度。书卷展开表示神要追讨其上所写的罪。书卷特别大且两面都写字，表示犯罪的人很多。书卷是会飞行，且能进入人的家，表示神的审判和咒诅很快临到犯罪的人，且无处可以躲藏。所有犯罪的人只能诚心悔改认罪，求神赦免，才能逃避神的惩治，绝不能凭掩饰推诿逃避神的追讨。

(3) 特记之罪状

特别提起：“凡偷窃的必按卷上这面的话除灭，凡起假誓的必按卷上那面的话除灭。”（3节下）按这里所说，书卷的两面每面各记其中一种罪，谅必包括犯罪者的姓名及应受的惩罚。为什么特别选记这两种罪？可能因为：

- ①这两种罪是当时较为普遍的罪，而成为那时代人的罪的代表，所以特提这两种罪。
- ②特别提说那时较突出的两种罪，可以更具体的把犯罪者和该受的罪刑加记载，证明神对我们所犯的罪并未轻忽放过，也不以为小事不予理会。
- ③偷窃与起假誓看来远较奸淫与劫掠为轻，但神却同样慎重记在书卷中，则其他的罪当然也记在他的“案卷”上了。在审判日按案卷所载“照他们所行的受审判”（启二十12）。
- ④这两样罪可能与建造圣殿的工作有关；因这异象紧连上文的五个异象。上文的异象之主要信息在勉励以色列人重建圣殿，可能有少数以色列人在建造圣殿之工程上不诚实，窃取圣殿材料，为自己建造房屋，或在工作上逃避责任而起假誓，就像现今信徒制造借口，不尽应尽之本分那样。注意下文第四节“进入偷窃人的家……连房屋带木石都毁灭了”，暗示所偷窃的可能与建设工程有关。（指着神起假誓是以色列人才会犯的罪，因外邦人不认识真神）。
- ⑤第一个时代的人可能特别偏向某些特别的罪，甚至“制造”新的罪行，但神会根据人犯罪的事实，发出针对那种罪而有的咒诅与刑罚。

一九七〇年以来，西方盛行同性恋。北美洲同性恋者甚至举行示威大会，政治家竟要讨好他们争取选票。但八三年报纸报导发现一种致命病毒，大多数同性恋的人才会上染，无可救治。先知所见异象，这咒诅性的飞行书卷，能进入人的家，彻底“搜查”追究，使人无可逃避。

7. 量器的异象（五 5~11）

五章五至十一节

读经提示

1. 细读全段，试把先知所见异象之情景作完整而可理解之描述。
2. 本异象中的“妇人”应作好或坏方面的象征？为什么？
3. 示拿地是什么地方？这异象中的妇人与启示录中的大淫妇相同点？（参创十一 2；启十七 5）

在撒迦利亚所见异象中，天使常用引起注意和启发性的诱导先知的注意力。主耶稣在世上时，也常用类似方法训练门徒，如：马太福音第十六章八节——“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这小信的人，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彼此议论呢？”马太福音第十六章十五节——“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马太福音第十七章廿五节下——“……耶稣先问他说，西门，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谁征收关税丁税？是向自己的儿子呢？是向外人呢？”等。在此天使也一再用相似的方法教导先知注意神所给他看见的异象。

（1）量器（五 5~6）

五 6：“量器”——英文圣经是“ephah”（伊法），是犹太人量度干量最大的容器，约等于廿二公升。整个异象应按象征意义领会。

天使对先知说，那量器就是“恶人在遍地的形状”（6 节）。“形状”英文 N. A. S. B. 译作 appearance（样貌），与和合本相近。N. I. V. 则译作 iniquity（罪恶或不法），与中文吕振中译本译作“罪孽”相近。恶人的形状怎会像量器？量器原是量度物质分量的，象征神要量度人的罪恶，要按人所犯的罪使他得着当得的刑罚。所以恶人的形状像量器，就是象征神所给人罪恶的报应是公义的，合乎规格的，正是罪人所应得的。

（2）量器中的妇人（五 7~8）

五 7：“……（我见有一片圆铅被举起来）”——按英文 N. A. S. B. 及 N. I. V. 等译本都把“圆铅”译作圆铅盖“lead cover”或“the cover of lead”。在此注意：

①按一般之伊法干量器，多半是方形（正方或长方）而不是圆形，且是没有盖的。（英文 N. 1. V. 把“量器”译作“measuring basket”即量篮或量筐）。但在此圣经既提及圆的铅盖，可见这量器也必是圆的。否则方器怎能用圆盖？既然有盖，则这“量器”似乎不是普通量器了。

②妇人是坐在量器里面。N. A. S. B. 作“a woman sitting in side the ephah”，若这妇人是坐在量器里面，必不是普通的妇人，因为仅可容廿二公升的“量器”，不可能容得下一个人在里面，且可用盖把她盖住。这样，这妇人似乎只是先知在异象中所见的特别小的妇人，使人一见而觉得她是邪恶而不正常的“妖物”。

③从第五节连续到八节，要从圣经摘要的记载中得着完整的概念的话，大概是这样：当先知留心看见所出现眼前的异象时，天使把圆铅盖举起，他就看见一个妇人坐在里面。天使把妇人提起来，然后对先知说：“这是罪恶”，然后又把妇人扔进量器中，再把圆铅盖上。

④天使既明指那妇人说“这是罪恶”，所以“妇人”象征世上的罪人（参 6 节末——“这是恶人在遍地的形状”），和他们所犯的罪恶。妇人被扔在量器中盖上铅盖，象征世上的罪恶必受神的审判，无可逃避。（“铅”是重金属，比重很高，却不是贵重的黄金）。

（3）抬量器的妇人（五 9~11）

妇人被扔入量器之后，有另两个妇人，有翅膀像鸛鸟，将量器抬到示拿地去。这另两个妇人一定不是天使。因圣经从没以妇人象征天使，况且她的翅膀像鸛鸟，是一种似鹤的鸟类，在摩西律法中被视为可憎而不洁的鸟类（利十一 19；申十四 18），所以这两个妇人应当象征世上某种国权或敌神的势力。她们把原本在以色列地的量器及其中的妇人挪去，表示神不再利用这世上的国权惩罚他百姓的罪恶。神虽曾藉今世敌神的国权，管教他的百姓，但他也能藉今世的国权把他审判的指头指向别处。

五 9 中：“在他们的翅膀中有风”——形容飞行的速度很快。

五 9 末：“悬在天地中间”——这只是暂时飞行中的现象，因下文第十一节明说要把它“安置在自己的地方”。

五 11：“……要往示拿地去……”——示拿是洪水后人要建造巴别塔，悖逆神的地方（创十一 2），也就是巴比伦地。按启十七 5 所描写的大淫妇，她的额上写着说“奥秘哉大巴比伦……”，而本处所说量器中的妇人，由两个有鸛鸟翅膀的妇人把她抬到示拿地。圣经又指明这示拿地就是她“自己的地方”（11 节末）。可见这妇人与启十七章之大淫妇在本质上是相同的，这异象较偏重于显明在信仰上邪淫之罪恶将受审判。上一个异象——飞行书卷——所偏重的是道德上的罪恶。

五 11 末：“就把他安置在自己的地方”——似含有使邪淫的罪恶与污秽归到他们应有的结局里去。

注意：本异象中之妇人既是“罪恶”，却由天使把她扔在量器中，带到神所要她到的地方，可见罪恶的势力虽嚣张，却全在神的管理之中。总之，神必按照他自己的旨意和时候，消除罪恶与污秽。在神的国度里，绝不再有罪恶与痛苦了！

8. 四车出自铜山之异象（六 1~8）

六章一至八节

读经提示

1. 细读全段，尽可能清楚说出异象之概念。
2. 利用串珠圣经翻查与这异象近似的记载，彼此有无关系？
3. 铜山、四马套车、马车之动向各有什么象征灵意？

在本书的八个异象中，这是难解的一段经文，因天使在这异象中的解释不像先前那些异象那么清楚。但我们可从下文第五节了解这异象的大略之灵意。

(1) 铜山（六 1）

六 1 末：“……那山是铜山”——注意山在中文圣经看不出是多数的，但在英文圣经中三次提到山字都是多数式“mountains”。所以“那山是铜山”是形容上句“两山之间”的两山，不是单指任何一山。

“铜山”（bronze mountains 铜的山），显然应按灵意领会，是先知在异象中所见的山，而且一见就知道是铜山，不用天使告诉他。世上不会有这样的山，所以异象中故意显出两座铜山，特要作为某种象征之意义的。

六 1 中：“有四辆车从两山之间出来”——下文第五节天使曾对这句话加以解释说：“这是天的四风从普天下之主面前出来”。可见本节所称“从两山中间出来”就是象征“从普天下之主面前出来”。山可象征稳固不移的国权和旨意，“铜山”则加强其意义。主耶稣教训门徒祷告中也曾提到神的国度、

旨意和权柄。这样，有那两山可以适合象征神的国度、权柄和旨意的中心？当神的国真正降临时，新耶路撒冷将是神的国度与权柄的中心，而锡安山就是天上之耶路撒冷的象征（来十二 22），所以“两山”之一必是锡安山。另一座山很可能是橄揽山，因主升天时从橄揽山升上去而赐下圣灵（徒一 11~12，二 33）。主设立他的国度时，也要降临在橄揽山（亚十四 4）。这两座山适合象征神怎样藉圣灵掌权，成就他的旨意，实现他的国度。世上邦国的兴衰，人间各种敌神政权的图谋（诗二 1~2），无非互相效力，成就神永远的计划而已！

（2）四马套车（六 2~5）

套车的马在英文圣经是多数式的，如：红马 red horses（2 节）黑马 blackhorses（6 节）每辆都不止一匹马，这样的车必是有官职的人，或将士乘的马车。

第五节既明说：套马的四车就是“天的四风”，而“风”英文 N. A. S. B, N. I. V, K. J. 等译本均作 spirits（灵）。按诗篇第一百零四篇四节“神以风（或作灵）为使者，以火焰为仆役”（来一 7）。所以这套车之四马是象征神藉他的灵所用的工具（仆役）。他们同是世上的某些强国之政治或军事权势，却在普天下之主的许可下出现，成就了神对地上邦国施行惩戒的使命。按本书第一章十五节神已对先知说：“我甚恼怒那安逸的列国，因我从前稍微恼怒我民，他们就加害过分。”所以这第八异象（亦即本书之末一异象）似乎是补充第一异象中神已向那些对他百姓“加害过分”的邦国行惩罚。

（3）四车之方向与使命（六 6~8）

四辆车各套不同颜色的红、黑、白和有斑点的壮马。这些不同色的马似乎象征不同时期或不同性质的政治权势或军事力量。四车向不同的方向走去，象征神在不同方面使用他们成就他的旨意。

套红马的车辆到什么地方完全未提及。它的使命似乎是隐藏的。它什么时候出去及什么时候完成它的使命，无法知道。天使似乎并未要先知道红马所要作的。

黑马和白马往北方去（6 节），当然这“北方”是以犹太地为中心。照下文第八节说：“…看哪，往北方去的，已在北方安慰我的……心。”当时以色列地的北方就是巴比伦。所谓“安慰我的心”也就是使巴比伦受神刑罚的，就是玛代波斯，所以黑马和白马分别象征当时的玛代波斯。玛代波斯把巴比伦击溃之后，又回复一段时期和平的景象。他们对待神的选民较为和善。

有斑点的壮马往南方去，并要在遍地走来走去，似乎是指日后出现的罗马，它不但征服了埃及，而且在遍地走来走去，作神的工具。注意：往南方去的壮马，其使命之成功是比黑白马迟的，因第八节的语气——“看哪，那往北方去的‘已’在北方安慰我的心。”——可见当天使向壮马发命令叫它只管

走来走去时，黑白马（玛代波斯）已完成它们的使命。这样，跟在玛代波斯之后出现的古代强国就是希腊和罗马，所以这往南方去的有斑点的壮马，不是希腊就是罗马，但因它似乎是隔了一段时间才开始它的任务，比较可能是指罗马。

（4）四车与启示录第六章一至八节前四印之四马有什么关连？

①启示录前四印的四匹马，纯粹是预言，因为它们都在灾难开始时出现的，为要对神选民发出警告，但这异象中的四马偏重指出一部分历史上已应验的事实，作为对当时神选民重建圣殿的鼓励。

②启示录第六章只有四马与骑马者；本异象未提骑马者却偏重四马套车。

③前者详述每匹马之象征意义，后者只清楚讲黑白二马，略提斑马，未提红马。按四马之颜色而论，只有黑白红三马与启示录第六章所记有相同之处，但斑点壮马启示录完全未提。

④四马套车从两铜山之间出来，与启示录的记录完全不同。

所以本异象中的四马套车，与启示录六印之前四印没有多大关连。若黑白二马象征玛代波斯，则与但以理书二章大金像的银胸相近，但因所要带出的信息、目的完全不同，关系也不密切。

三、为约书亚加冠的预表（六 9~15）

六章九至十五节

读经提示

1. 为什么要特别指定要那几个人的金银造冠冕？
2. 本段为约书亚所造冠冕与普通大祭司所戴冠冕，如本书三 5 节的是否相同？为什么？有何意义？
3. “大卫的苗裔”、“两职之间筹定和平”（12、13 节）指什么人，什么事？
4. “远方的人”是谁？有无特殊意义。

1. 为约书亚加冠的意义

神使先知撒迦利亚看了上述的八个异象之后，便吩咐他为大祭司约书亚用金银作冕，为约书亚加冠，目的是要强调上文那些鼓励以色列人建造圣殿的异象都必应验。因为约书亚加冠的预表，是要预言弥赛亚必要掌权——基督必作王，他是君王又是祭司，他不但要建立他的天国在地上，也要在地上建造属天的圣殿。以色列人建造这属物质的圣殿，以及恢复以圣殿为中心之事奉，正是顺服基督之王权，学习事奉这位神所设立之君王的初步模范，配合在神永远教区计划中的一部分，是神所喜悦的。

2. 向谁取金银制作冠冕（六 9~11）

六 9~11：先知照神的吩咐，到从巴比伦回来的西番雅的儿子约西亚家中，会见黑珉（又叫希连，14 节）、多比雅、耶大雅三人，他们大概都是被掳归回之人的领袖，并从他们那里取金银为约书亚作冠冕，戴在他头上，圣经没有解明为什么要从这几个人家中取金银作冠冕。可能这些金银是他们奉献的（或被掳的人奉献而交他们保管的）。但无论如何，必是神所悦纳而指定的。按下文第十四节，造好的冠冕给约书亚戴了作为象征之后，就要归给“希连”（即黑珉）、多比雅、耶大雅和西番雅的儿子贤（即约西亚），放在神殿中作纪念。看来这几个人大概也是在圣殿事奉的人，很可能这些金银原本是属他们所有。

神的家果真有需要时，神会选用你我所有的吗？神会喜欢要我我所献的吗？

3. 与三章五节之冠冕是否相同

按摩西律法大祭司的服饰中是有圣冠的，它实际上只是面刻着“归耶和華為圣”的金牌系在细麻布的冠冕上（出廿八 36~39，廿九 6；利八 9）。但这里的冠冕大概不会是这种专为大祭司戴的圣冠，而是为君王戴的冠冕，因下文十三节说：“……坐在位上掌王权，又必在位上作祭司。”并且这冠冕戴在约书亚头上之后，要归给上述的几个人放在神的殿中作纪念，可见这是一个特制的冠冕，特为如此加冕作为一种预表而戴在约书亚头上的。

4. 主要的预表（六 12~14）

六 12~13：从这两节的记载——“对他说，万军之耶和華说，看哪，那名称为大卫苗裔的，他要在本处长起来，并要建造耶和華的殿，他要建造耶和華的殿，并担负尊荣，坐在位上，掌王权、又必在位上作祭司，使两职之间筹定和平。”

按当时的历史来说，当然是象征建殿工程的必然成功。这是纪念，永存天上。

5. 远方人（六 15）

六 15：“远方的人也要来建造耶和华的殿”——本节非常明显表示外邦人也要参与建造圣殿的工作，按物质的圣殿。外邦教会与犹太教会一同成为神属灵的殿。且以耶稣基督为房角石。

四、求问与答复（七 1~14）

七章一至十四节

读经提示

1. 比较本章三节与一章 1 节相距多久？
2. 为什么伯特利人求问禁食节问题？先知的回答是否令他们感到意外？
3. 我们有否禁食祷告的经历？为什么神认为以色列的禁食毫无意义？
4. 神在 8~12 节数说以色列人列祖什么罪？为什么？
5. 13~14 的警告在以色列人历史曾应验过吗？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1. 求问（七 1~3）

本章的信息是因伯特利人的求问而赐给先知撒迦利亚的。“伯特利人”（2 节）英文 N. I. V. 译本则作“the people of Bethel”即伯特利城的人，所以实际是住伯特利的人打发了两个代表去求问先知，而沙利色和利坚米勒等就是代表伯特利人的领袖，他们所求问的是关乎以色列人在被掳的七十年来所守的禁食节的问题，希望先知能回答他们是否还要继续守禁食节。

按第一节首句“大利乌王第四年九月”，比较第一章一节可知已隔了两年，也就是重建圣殿工程已完成一半。

七 3 中：“并问万军之耶和华殿中的祭司和先知”——英文 N. A. S. B. 与 N. I. V. 都作“全能之

主家中的祭司们和先知们……”换言之他们不是来找撒迦利亚而是找一般在职的祭司。

七 3 中：“……历年以来，在五月间哭泣斋戒……”——在摩西律法中原没有这样的要求，但犹太人被掳年间，曾自行定禁食斋戒的节期，一年中有四次（见八 19），即：四月禁食纪念耶路撒冷失陷（王下廿五 1~4；耶卅九 2~3，五十二 4~7）、五月禁食纪念圣殿被毁（王下廿五 8~9）、七月禁食纪念省长基大利等人被杀（王下廿五 25~26）、十月禁食纪念耶路撒冷被围（王下廿五 1），其中最重要的是五月纪念圣殿被毁的禁食节。

当时既然已开始重建圣殿，所以这些伯特利人对于是否要继续守五月的禁食节一事向神求问。这样的求问表示他们对神的旨意有寻求的心，应算是一种好现象，但按下文第六、七节先知的回答则显示这种求问仍属多余。以色列人既不听从神从前藉先知所说的话，以致招受神的管教惩治，现在受了惩治之后再求问神旨，这种求问就显得颇有装模作样之嫌了。虽然发问的只是这两个代表（他们可能都是敬虔的人），但神藉先知回答的，是整个以色列族对神的态度为物件。单有敬虔的心不够，必须明白神的心意，按神旨意而过敬虔生活，不是凭自己定下的规则表示敬虔。

注意：在北方的以色列国，自立国以来，就在伯特利设有金牛犊和拜牛犊的祭坛，直到北国沦亡于亚述为止，从未离开拜金牛的罪（王上十二 28~33；王下十七 20~23）。这时，全以色列族，包括南国都从被掳之巴比伦回来，伯特利人特别先来求问祭司与先知们，可能因他们已往在拜金牛的罪上比别人领先而更觉内疚的缘故。可是神的话却只临到撒迦利亚、不是临到他们所求问的祭司们。

2. 答复（七 4~7）

第四至七节是神藉先知撒迦利亚所给他百姓的答复，可分为两层意思：

关于五月和七月的禁食节，神毫不掩饰而坦率地指出，这种禁食节虚伪而毫无意义——“你们这七十年在五月七月禁食悲哀，岂是丝毫向我禁食吗？你们吃喝不是为自己吃，为自己喝吗？”换言之，在神看来，他们不论禁食或吃喝都是为自己，并非为神。他们或禁食或吃喝，在神看来完全是一样的。他们的禁食并不显得比照常吃喝更虔诚，因为他们在耶路撒冷正兴盛安稳的日子，不理睬神藉先知的警告，以致国破家亡，圣殿被毁，却在圣殿被毁之后，定期禁食以示悲哀怀念，在神看来都是装模作样的假虔诚。这种禁食，正如他们吃喝快乐一样地是为自己，并不是为神。吃喝是为满足自己的肚腹，禁食则为维持敬虔的外貌。所以七十年来，在整个被掳的年代中的禁食节，在神看来全属多余。既然如此，何须为今后是否还要继续守禁食节求问呢？

这样，在耶路撒冷还没毁灭之前，神是否已藉先知向他们指出敬拜之真义呢？是的。例如：先知以赛亚早已向他们宣告说：“……耶和華说，你们所献的许多祭物与我何益呢？公绵羊的燔祭，和肥畜的

脂油，我已经够了，公牛的血、羊羔的血、公山羊的血，我都不喜悦。你们来朝见我，谁向你们讨这些，使你们践踏我的院宇呢？……你们举手祷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们多多的祈祷，我也不听。你们的手都满了杀人的血，你们要洗濯、自洁，从我眼前除掉你们的恶行，要止住作恶。（赛一 11~16）。

又如先知弥迦教导他们说：“我朝见耶和華，在至高神面前跪拜，当献上什么呢？岂可献一岁的牛犊为燔祭吗？耶和華岂喜悦千千的公羊，或是万万的油河吗？我岂可为自己的罪过，献我的长子吗？为心中的罪恶献我身所生的吗？世人哪，耶和華已指示你何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什么呢？只要你行公义，好怜悯，存谦卑的心，与你的神同行。”（弥六 6~8）

可是他们经过了七十年的亡国教训之后，仍在宗教的礼仪上寻求“神的旨意”，却不留心追求敬虔的实际，多么可惜！

3. 责备（七 8~14）

从第八节开始，神藉先知更进一步指出选民被掳原因，绝不是因为他们未好好的禁食斋戒，乃是他们的列祖，不按至理判断是非，不以慈爱怜悯弟兄，……又不肯听从神的警戒，不理睬神的律法……，以致万军的耶和華大发烈怒，把他们“吹散到素不认识的万国中”（亚一 14）。他们既不听从神多次的呼唤在先，所以当神的惩罚临到他们时，他们虽然呼求神，神也不会听他们（13 节），这就是他们的地荒凉了七十年的原因。他们从被掳之地回归，就像重新开垦荒地一般，这就是他们祖先的硬心与悖逆所留给他们的苦果。

七 13~14：这两节经文在较新的英文译本如 N. A. S. B. 和 N. I. V. 及中文吕振中译本中——，都在每节的开头加上“”号，表明这两节的话是引证旧约圣经的。（可能是自申廿八 64；耶十一 10、14，十四 12；赛一 15，五十九 3）等处经文综合引用，也就是说，这两节的主要作用是证明撒迦利亚以上的责备，在古时的先知们早已说过类似的话，而且他们的预言正应验在当时的以色列人身上。事实上以色列人被掳到亚述或巴比伦，并不算是被吹散到“万国”，这预言的真正应验是在公元七十年，犹太人分散万国之中，约一千九百年之久，直到一九四八年才复国。

五、复兴的应许——耶路撒冷的将来（1~23）

八章一至廿三节

读经提示

1. 锡安代表什么？神是忽然为“锡安”火热的吗？我们曾为神的家火热吗？

2. 第 7~8 节的话，是否已经完全应验？
3. 神所应许给以色列人的福分有那些方面？属灵的还是属物质的？
4. 要得着神赐福有什么条件吗？
5. 列国都要来寻求“耶和华的恩”这预言已应验了吗？这话可否及如何应用在教会方面？

1. 应许回到锡安（八 1~8）

八 1~2：“锡安”（参本书一 17 注解）原是大卫城（撒下五 7），但在先知书中，锡安常作为整个耶路撒冷的代表，甚至是整个大卫王国的代表，也象征天上耶路撒冷（来十二 22）或基督的国度与王权，因大卫的宝座预表基督的宝座（结卅四 24），锡安的人民可代表神的儿女。

神宣称为锡安心里极其火热，重复本节第一章十四节的话。难道以色列人被掳巴比伦期间，神就不为锡安心里火热吗？神单在他们被掳归来，才心里火热？这话是为鼓励以色列人建殿而说的，神显明他对子民的关心热爱，就是他们的力量与安慰。

八 3：“……我现在要回到锡安，要住在耶路撒冷。”注意是“我”（神）要回到锡安，并要回到耶路撒冷，然后才领他的百姓归回，又“使他们住在耶路撒冷……”（8 节），这是神为锡安发热心的最终目标。这些话已隐藏着神救赎的最后目的，是要使蒙救赎的人，与他永远同住，这是本书第十四章所说“住棚节”所象征的意义。也是启示录第廿一章 2 节——“……看哪，神的帐幕住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所描写的神人永同住的完美景象。这是基督道成肉身——神的“帐棚”支搭在人间的第一步。他的名称为以马内利，就是神人同住的意思。到神国度具体实现，并进入新天新地时，就完全实现了。

八 5：“城中街上必满有男孩女孩玩耍”——按当时历史而论，犹太人经过七十年被掳的生活，许多人已家被人亡，在亡国的日子中新生的一代，对耶路撒冷并没有什么印象。当时从巴比伦归回的人数稀少，当然整个城市难免显得萧条冷落，所以按本段所描写的那种繁荣太平的景象，实在是令当时的人感到难以想象的。

在神的国未具体实现的今天，教会就是无形的神国，信徒是神国的子民，神国的权柄可以运用的范围。所以教会内的弟兄姊妹的和睦同居，同心事奉，就是千年平安国度的缩影。

神藉先知问说：“这事在余剩的民眼中看为希奇，在我眼中也看为希奇吗？”（6节）换言之，在人虽然觉得不可能成就而以为希奇，但在神没有难成的事，岂会以为希奇呢？

八 7：“……我要从东方从西方救回我的民……”这话的真正应验应指千年国时期，现在虽然以色列人已复国，也从各地逐渐回国，但这新建的以色列国，却不是以神为他们的神，也不作神的子民，甚至多数是偏向无神主义者。但在千年国中的以色列人，不但在政治上成为属神的国度，信仰上亦成为敬拜神的中心（亚十四 9~11，16~20）。

2. 应许降福——勉励建殿（八 9~13）

（1）追想先前可怜景况（八 9~10）

①从前先知所说的话

神在要赐福之前，先提醒犹太人先前圣殿立根基的日子先知所说的话，如今仍当听从。应手里强壮，不可丧志，按以斯拉记第三章八至十三节圣殿立根基时，是在古列王第二年二月（参拉三 8）[当时只立了圣殿的根基即因仇敌的控告而被逼停工，直到大利乌王第二年（拉四 24）]。先知哈该与撒迦利亚都是在文士以斯拉第一次回国时返回的先知，但是他们蒙召说预言，却在约十七年后。按以斯拉记所载，当时未记先知说了什么话，但这里所注重的似乎不是当时说话的是谁，并说了些什么话，乃是当时先知所说与现今先知所说的都是一样地出于同一位神，并且都是要勉励他们重建圣殿，这是他们所当留心听从的。

②从前劳而无功的日子（八 10）

八 10：“那日以先”即圣殿立根基的那日以先，那时工作不得工价，因为敌人的窥伺与逼害，又有人扣发工人的工钱（该一 6），而农产减收（该二 16~17）。但现今神应许他们“必平安撒种，葡萄树必结果子，地上必有出产，天也必降甘露……”（亚八 12）。

（2）应许如今可得的福（八 11~13）

这几节主要信息有两方面：①现今撒种便可有收获。②从前怎样受咒诅，现在照样蒙拯救。这样勉励的应许的最主要目的，是要坚固那些重建圣殿的人的手，叫他们“不要惧怕，手要强壮（13节）”。

注意：全段勉励和应许的话中，以经济方面的收入和神要在物质方面的赐福他们为重心。可见这些回

国的以色列人中，仍以属贫困的人居多。如果要他们放下手中的工作去建造圣殿，或是要他们献上有限的财力帮助建殿，那都是更加重大的担子，他们既不敢明明反对“建殿”这么神圣而重要的号召，又在心里实在“惧怕”所要面对的生活担子，如果积极投入建殿的工作，生活势必更加贫乏了，所以神藉先知所应许他们的，正是物质生活需要方面的供给和赐福。解除他们心中真正担心的问题，我们的神自古以来都是讲求实际。并且针对人心中真正的难处，给人合乎需要之恩助的，那些避重就轻、逃避现实的，都不真正认识神做事的原则。

3. 应许施惠（八 14~20）

（1）应在爱心与诚实悔改，神就必施恩（八 14~17）

八 14：“……你们列祖惹我发怒的时候”所指的并非单指道德方面得罪神，更重要的是在事奉神的信心上不专一，如：在西乃山下造金牛犊（出卅二 1~29）、在加低斯大发怨言（民十三至十四章）、可拉党的背叛（十六章）、与米甸女子犯奸淫（民廿五章）……等。这些事迹既在信仰上惹神发怒，也在道德上得罪神。新约希伯来书所引的显然是偏重他们在旷野行程中惹神发怒的经历（来三 7~19），但在此所说：

八 16：“各人与邻舍说话诚实，在城门口按至理判断……”。（16~17 节）较偏重在列王时代以色列人在社会道德方面的偏离神。在先知书中一再提及类似的劝告或责备，如：赛一 13~17；耶九 7~9；结十一 5~10；何四 1~10；摩二 6~8；弥六 6~8；番三 1~7；亚七 8~14 等。

（2）禁食节要变为欢乐日（八 18~23）

在这一段中，神藉先知正面回答了第七章伯特利人所提的问题，但所答复的不只是关乎五月和七月的禁食，连同四月十月的禁食节都一并答复了。显然在神看来这些禁食的节期，虽然日子不同，原理却是一样，第七章已经提到他们没有按至理判断是非，以慈爱怜悯弟兄，又欺压孤寡，却紧守日子节期而禁食有什用呢？但本段的答复的重点和第七章有很大的分别，第七章八至十四节是强调以色列人方面的责任，本章是注重神方面的恩典。神应许说，他们每年的禁食节期要变成欢喜快乐的日子，这是神方面的主动。第十九节本句说：“所以你们要喜爱诚实与和平。注意：这“所以”不是先决的条件，乃是当有的本分，不是先诚实和平，然后那些禁食节期要变成快乐的日子，乃是神既应许使禁食的节期变成快乐日；所以他们就当喜爱诚实与和平，这样才与所蒙的恩相称。

八 20~21：“……将来必有列国的人和多城的居民来到……我们快去恳求耶和华的恩……”

——这些话在现今福音时代虽已部分应验，但在犹太人的历史中未完全应验过。列国各城的居民，彼

此联结要到耶路撒冷去求神的恩，显然是指弥赛亚国实现时的光景。

八 23：“万军之耶和华如此说，在那些日子必有十个人，从列国诸族中出来，拉住一个犹太人的衣襟说，我们要与你们同去，因为我们听见神与你们同在了。”本节特别强调以色列人在千禧年国中令人羡慕的情形。现今的教会，若真正以基督为元首，各信徒服从圣灵的权柄，让和平之君在我们心中作王，外邦人也必像这里所描写的那样，“拉住……衣襟说，我们要与你们同去……”要信靠我们所信靠的主神（约十三 34；彼前三 15）。

第二段 预言（九至十四章）

本书从第九章开始，信息偏向预言性，虽然第一至八章的异象与劝勉的话中也有预言的成份；却比较偏重于引述已往或当时历史，勉励以色列人重建圣殿，但从第九章开始，神把先知的眼目转向远处，预见以色列人在神永远救赎计划中所占地位之重要，弥赛亚的国度中，耶路撒冷将成为万国的中心。先知先论及有列国与以色列国的预言，再论弥赛亚国与以色列国的预言，二者涉及基督第一次与第二次降临。

一、关乎列国与以色列国的预言（九至十一章）

1. 列国受审（九 1~10）

九章一至十节

读经提示

1. “默示”英译作“重担”，试按“重担”的译法思想第一节。
2. 信徒应在什么处境中才“仰望”（或作望向）耶和华？
3. 神惩罚外邦列国，对神的子民有什么教训？
4. 神的家包括你我的家吗？神应许“我必在我的家四围安营”对我们有什么教训？
5. 基督是公义而谦和的王，基督徒当怎样才像基督？

(1) 亚兰 (九 1~2)

九 1: “默示”英译本作 *burden* 即重担,但这重担是指先知自己所领受神的托付,抑指神所要给予那些国家的惩治或灾祸,有如重担令人难当?在此应偏重指先知自己从神所领受之信息,而这信息的内容也包括了那些外邦将会受神惩治的警告在内;因下文所提受惩治的国家既不止一个,则“重担”若代表不同的灾祸,似也该是多数的,此重担却是单数的;所以若指先知一个人在神前领受负担,而向各处的人发出警告性的预言较为适合。而这些预言针对各有关国家发出成为各种难当的重担。

注意:下文第十二章一节的“默示”也是“重担”的意思。

凡真正为神传讲信息的人,也都有先知撒迦利亚的经验。不是自己喜欢讲,喜欢教训人,或喜欢发泄个人愤怒,而是对所传之信息有不得不说的感受,特别是惩罚性的信息。传信息的人若只是发泄自己心中忿怒,根本不算是卸下重担,而是发泄冤气而已!但若因神的托付,虽然自己不想说近乎咒诅的话,却要顺从神而说,就有卸下担子的感受了。例如:

“主耶和华发令,谁能不说预言呢?”(摩三 8 下)又如新约的保罗说:“……若不传福音,我便有祸了”(林前九 16)。“我们所看见的所听见的不能不说”(徒四 20)均属类似的经验。

九至下:“世人和以色列各支派的眼目,都仰望耶和华”——按英文 N. A. S. B. 译本有“世人特别是 (especially) 以色列人”,全句故在括号内,显得与上句神针对哈得拉等地之外邦所发的攻击性预言关系密切。世人留心神默示给先知的预言,因那些信息,关乎他们的生死存亡。神的百姓更应留心注目,因那是关乎神救赎计划与荣耀国度之成功。现今正当世人轻忽神的预言时,信徒应当留意神的警告与行动。

“哈得拉地……”第一至八节中所提及的几个小国,都是围绕以色列人的附近邻邦,如哈得拉地 Hadrach 是在大马色与哈马附近的城镇,同属亚兰国(即现今的叙利亚)。

(2) 推罗 (九 3~4)

九 3~4: 圣经常将推罗 (Tyre) 和西顿 (sidon), 放在一起,这两城是巴勒斯坦西北部近海的重要通商大城,先知以西结曾预言推罗将完全毁灭(结廿七章全章),到希腊亚力山大兴起时,预言应验。那时推罗新城建于离地中海不及一里的海岛上,且因经商十分富有,正如本段第三节所说:“推罗为自己修筑保障蓄银子如尘沙,堆起精金如街上的泥土。”但亚力山大动员庞大人力,填海筑成堤道,经

多月攻战，终将推罗完全毁灭，（详参 The Zondervan Pictorial Bible Dictionary），而先知撒迦利亚的预言应验了——“主必赶出他，打败他在海上权力，他必被火烧”（九4）。

（3）非利士（九5~7）

九5~7：“亚实基伦……迦萨……以革伦……亚实突……以革伦……”都是非利士人的城邑，祭司以利时代，非利士人曾掳获约柜，将约柜先后运到亚实突、迦特、以革伦等地，因而招致神降灾祸在这些城邑（撒上五、六章），大卫曾勇杀非利士巨人歌利亚（撒上十七章），但非利士人长期仍是以色列人的敌人。

“耶布斯人”是耶路撒冷的原住民，被大卫所攻取（撒下五6~10）。在此说“以革伦人必如耶布斯人”意即非利士地必像耶布斯地那样为犹大人所占取。

九6：“私生子……”英文 N. I. V. 译作“Foreigners”与和合本的小字“外族人”意义相同。

九7：“我必除去他口中带血之肉，……”非利士人既是外邦人，吃带血之肉或祭过偶像的食物是平常的事。在此先知用他们日常生活的习惯之事例，预言他们将会受到神的惩治归附犹大而不能照日常习惯饮食。虽未必是长期的，但纵然是暂时的，已足表示在战祸来临的日子中不能照常饮食的情景。正如先知何西阿论以色列人将受惩治而被掳外邦时也说了类似的事例——“……以法莲却要归回埃及，必在亚述吃不洁的食物……”（何九3~9），其用意相同。

“必在犹大像族长”本句应从好的方面来看，意指他们必被归化于犹大人中，甚至像同族之领袖，“族长”英文 N. A. S. B. 译作 clan 即部落或党派，N. I. V. 译作 leader 即领袖，吕振中译本作“族系”。

（4）“我的家”（九8）

九8：“……我必在我家的四围安营……因为我亲眼看顾我的家”——这家指神的百姓以色列全族，在先知书中，在正面安慰的话之前，常先提到神选民的仇敌受报应的预言，本段正是这类记述的好例子。上文既预言在神百姓邻近的国家一一受报，本节就正面宣告神要亲眼看顾他的家。这种安慰话，对当时要重建圣殿的以色列人，是极有力的鼓励。

大卫在诗篇里说过类似的话——“耶和华的使者，在敬畏他的人四围安营，搭救他们。”（诗卅四7）这样，这些受神这样眷佑看顾的人，都当是个敬畏神的人了。

（5）谦和的王（九9~10）

九 9~10: “……看哪，你的王来到……谦谦和和的骑着驴……”——新约福音书已明明引用这些话是指基督来临的事说的（太廿一 4~7），所以在此先知是预见遥远的将来所要成就的救恩，这和平的君王是谦和而温柔的来临，他建立他的国度，不是藉武力残杀，而是藉十字架的代赎，成就为人受死的救恩，把蒙救赎的人从撒但权下，迁到他的国里（西一 13），他的凯旋式的胜利——谦谦和和的骑着驴去接受十字架的苦难。这位天国的王将必再来，建立他平安的国度在地上，除灭“战车”，“战马”，“与列国讲和平”，“他的权柄必从这海管到那海，从大河管到地极”（亚九 10），可见他是全地的王，统管万国。

注意：我们的心中是否还有许多未除灭的“战车”“战马”？我们是否已让这谦谦和和的君王登上我们心中的“宝座”，让他作我个人内心的君王？他的王权必先统治我的个人，然后才统治万人。

2. 应许加倍赐福（九 11~17）

九章十一至十七节

读经提示

1. “立约的血”指什么约？什么血？“无水的坑”是什么地方？
2. 谁可得神加倍的赐福？按 12 节怎样才可以得着？
3. 我们愿作神的弓、神的箭，还是愿成为“冠冕上的宝石”？二者有无关联？

（1）立约的血（九 11）

九 11: “锡安哪，我因与你立约的血……”——本句中的“约”指旧约，就是神藉摩西在西乃山下所立的约。当时摩西将牲畜之血洒在坛上，又洒在百姓身上（出廿四 6~8）。但旧约实际上是预表新约，因牛羊的血并不能真正赎罪，也不能真正保证什么，却表明那以后来的神的羔羊，他的血能真正使人洁净，可以事奉神（来九 14）。

本句一开头提及“锡安哪……”似更偏重神对大卫之应许（或说神与大卫立的约）。按撒母耳记下七 8~16 神应许大卫的国位必坚定直到永远。按历史看并未应验，但路加福音第一章卅二至卅三节明说基

督才是真正承接大卫的王位直到永远的，所以福音第一章一节称基督为“大卫的子孙”（可译作大卫的儿子）。

神为什么仍向多年悖逆不信服他的百姓施行拯救？是因他纪念“立约的血”。按当时历史，以色列由于曾用牛羊之血与神立约，而成了神的子民，所以神拯救他们，但本节经文所要表明的真义，却是表明神因基督的血所立的新约，要将我们从被掳的罪奴困境中拯救出来。

“无水的坑”可能是当时最痛苦的牢狱，如先知耶利米曾被下在“没有水”的淤泥狱中（耶三十八4~13）。在此撒迦利亚可用可能借当时最令人害怕的这种牢狱，描写神怎样把他的百姓从极端痛苦而绝望的景况中拯救出来。

注意：

①本书显示神始终未忘记他的约。背约的是以色列人，不是神。正如使徒保罗所说的：“我们纵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为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后二13）。

②罪恶也像一个淤泥深坑，所有在罪中的人都被魔鬼下淤泥坑中，阴暗、绝望、孤单、不得安宁……。

（2）加倍的福（九12）

九12：“被困而有指望的人……”英译作有指望的囚犯，与上节同指被掳而得释放回国的犹太人，他们虽作亡国奴如囚犯，却是有盼望的囚犯，因有神的应许。

九12中：“都要转回保障”指锡安的保障，即保垒城（撒下五7），象征回到神的眷佑中，神必加倍赐福给他们。这些话不但安慰当时已回国的犹太人，也鼓励仍留在巴比伦的犹太人应赶快回国，神不能加倍赐福给那些仍恋栈在巴比伦的人，只能加倍赐福给那些愿为神的旨意回国开垦播种，重建圣城圣殿的人。

大卫所预表之基督才是我们灵魂的避难所（来六18），在他的血所立的新约下，有必能得救的保证（约五24，十28~29，十七12）。虽然神把普通属物质的福份也赐给所有人，像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但神的特殊恩典，即关乎永生的属灵福份，却是只给投靠在基督脚下的人。所以这加倍的福是按信心作亚伯拉罕真子孙的人才可得的（罗二28~29，四11~12；参太六33）。

（3）神的弓箭（九13~15）

九章十三至十五节这几节是应许选民将战胜仇敌，神要用他们像弓箭大胜敌人。神要亲自为他们争战，像“南方的旋风”（14节）。“他们必吞灭仇敌践踏弹石”（15节）。弹石是古代兵器之一，如大卫的弹石。“他们必喝血呐喊”实际上以色列人是不准喝血的（利十七 10~16），但这些话只是描写大胜仇敌的情形。

“喝血”的血，中文圣经旁边有小点，英文圣经没有“血”字，只有“喝”字。这样也可能只是形容他们庆祝胜利而喝饮的情形。

这种大胜利应验于什么时候？按上文第十节提到基督的权柄“必从这海管到那海，从大河到地极”，显然是指基督在地上作王，建立平安国而说，是则本段大胜仇敌的情景也该是基督降临，歼灭地上敌人的补述。

注意：第十三节是神以犹大为弓，以法莲为箭，第十四节则说“他的箭必射出如闪电”。以法莲代表北国的以色列，犹大代表南国。这时以色列人不分南北，其合作有如弓与箭不可分，一同放在神手中就成为神犀利的兵器。

有人以为在此既分别称犹大与以法莲，可见本段写于分国前。这种主张未免过份推测，因以色列人既有几百年分国的历史，在习惯上分别提以法莲或犹大是极自然的事。反之，本处既特用犹大（南国）与以法莲（代表以色列之北国）分别喻作弓与箭，正可表示他们已紧密不分，成为同一立场、同一方向的了！一如弓与箭必须合起来才成为犀利的武器那样。

神的拯救，不但把他的子民从受仇敌攻击中救出来免受害，还拯救到一个地步，成为有能力攻击仇敌，把那些在黑暗权下的人解放出来，归向光明的军兵。

（4）冠冕上的宝石（九 16~17）

九 16~17：“当那日……”本句完全是预言性的话。在先知书中常指主再临设立国度前后的一段日子（参本书八 22~23）。

九 16 中：“他们必像冠冕上的宝石”——冠冕已经是荣耀的象征，冠冕上的宝石则是整个冠冕最荣耀高贵的重点，这正是神的选民在国度中的尊贵地位。

注意：他们先作神的弓和箭，任凭神怎样拉弓射箭，怎样指向敌人，在大争战中取得荣耀的胜利，然后才成为冠冕上的宝石。今日的基督徒应当谨记，不愿成为神的弓箭的，也不会成为冠冕上的宝石，逃避神交付责任的就是逃避荣耀的赏赐。

九 17：“他的恩慈何等大……”——既说“他的恩慈”很容易使人领会这“他”是指神。英文 K.I.V. 译作 his 与和合本“他的”相同。但较新的译本将“他的”改为多数的“他们”或“他们的”，如：

吕振中译本作：“哦，他们的俊美，何等的光荣，他们……”

英文 N. A. S. B. 译作 “For what comeliness and beauty will be theirs”（他们的）。

N. I. V. 译作” How attractive and beautiful they（他们） will be”

按以上译法用多数式的“他们”，则本节英译的“美丽悦目”应指下半节的少男少女——“五谷健壮少男，新酒培养处女”（男女都是多数式的），则全节与上节的下半同是描写神的子民享受丰足尊贵的景况，少男少女的健康美丽、愉快、反映国家富足太平，社会家庭的安宁祥和，这些话隐约的显示基督平安国度中的美好光景。

3. 引导与归回（十 1~12）

十章一至十二节

读经提示

1. 默想第 1 节——通常我们在看来有困难时（如农夫无雨时）才祈求，是吗？若看来困难将必能解决时会诚心祷告吗？
2. 比较第 3 节首二句，“公山羊”指谁？那些“牧人”错在那里？
3. 3~4 节中神先使犹大成为什么，才使他们得胜？何要训？
4. 从 6~11 节神应许给他百姓共有几样福分？
5. 本章末节有什么生活要训与新约教训相同？

全章信息是连续上章的题目，继续鼓励以色列人不可沮丧灰心。摆在他们前面有美好的远景，神不但要在属物质看顾他们，“使田园生长菜蔬”，还在灵性上引导他们向着正确的方向追求。神也要为他

们惩罚那些误导他们的领袖，并在为他们战胜仇敌，“要领他们归回”，使他们一举一动都为敬奉神而行。按中文圣经全章提及“必”字二十次，可显示神应许之确定不改，必然成就。

1. 呼唤求雨（十 1~3）

①求雨（十 1）

十 1：“当春雨的时候，你们要向……耶和华求雨。”

这话似乎有些多余，既然是春雨季节，不是自然会降雨吗？为什么当春雨时节还要向耶和华求雨？因为

i. 虽然四季循环是自然规律，但自然规律也是出于神的安排，不可因为自然界的各种自然规律而不知不觉中忘记了靠神，反之，各种自然界现象正是神所显的大能，要我们常存敬畏倚靠的心归荣耀给他。

ii. 神喜欢降雨施恩给人，却更喜欢人有知恩靠恩的心。向神求雨表示求的人从心里需要神所降的雨，从心里承认他们并未因惯常按时节所降的雨，忘记归荣耀给神，也没因此以为可以倚靠自己的能力，这种心意正是神所喜悦的。

iii. 反之，应降春雨的时节竟干旱无雨，是神因人的忘恩与悖逆，不得已而行的反常现象。原本按自然规律得以成就的事，竟需神显出神迹异能来成就，这都是因人的信心不足，神才按他自己所喜欢的显出超自然的能力，坚固人的信心。

iv. “他必向众人降下甘霖……”——得着甘霖的是众人，向神求雨的只是少数领悟神心意的人，他们该为众人的无知儆醒守望，在“众人”还不知不觉时，应有属灵的先知先觉。

2 家神（十 2）

十 2：“家神……卜士……作梦者……”都是指偶像与藉偶像欺骗人的人。本节似指以色列人的先祖如何求偶像、卜士之无知。与第一书呼唤他们应向神祈求成对比。

十 2 上：“卜士所见是虚假”——N. A. S. B, 作“diviners see lying visions”（假异象），“作梦的”说明梦迷惑人。这些人可能只不过在生活或精神方面偶有稍为巧合的事，便借题发挥，绘声绘影，编译成神奇经验，以骗取人的信任与敬慕。自古以来，追求个人神奇经历的人，常不自觉中迷信偶像或假异象。

十 2 下：“因无牧人就受苦”——其实不是无牧人，因下节明说神要向“牧人”发怒。换言之，牧人误导众人走入错误的信仰路上，在神看来有牧人等于“无牧人”，有不按神真理引导群羊之牧人，就是无牧人了！这正是今日教会所以荒凉的真正原因。

③惩罚恶牧（十 3）十 3：“我的怒气向牧人发作，我必惩罚公山羊……”主耶稣曾将山羊比作被咒诅要进入“那为魔鬼和牠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的人（太廿五 41）；先知以西结把公山羊暗喻为假牧人（结卅四 17）。在此公山羊指上文 1~4 节的“牧人”，也就是不爱惜羊群的领袖。神宣告要惩罚这些牧人，并要亲自眷顾自己的羊群。

2. 拯救归回（十 4~7）

①怎样拯救（十 4）

十 4：“房角石、钉子、争战的弓和一切掌权的……”——神先在他们中间兴起可被神使用的各等人。

“房角石”是全房最受力的石头。“钉子”N. A. S. B. 与 N. I. V. 都译作“tent peg”指钉帐幕的钉子，是稳定整个帐幕的着力点。“争战的弓”是古代争战的主要兵器。“和一切掌权的”指各种行政官员，都要从犹太而出。无论在平安日子或争战时期，犹太都必人才辈出，成为神使用的器皿。神将使他的百姓轻易的胜敌有余（罗八 37），就如“践踏街上的泥土”（亚十 15）一般。

换言之，神怎样拯救他们？使他们成为弓箭或勇士为神争战，成为房角石或帐幕的钉子，可以为神的子民建造家园。神就是这样的拯救了他们。

②要拯救他们到什么地步（十 6~7）

十 6~7：“领他们归回”——包括“犹太家与约瑟家”，即全民族。他们得以归回故土，是神的拯救，不要看作只是波斯王偶然的政治策略，并且日后他们所住的巴比伦将遭灾受罚（参本书二 7）。

十 6 中：“我要怜恤他们……像未曾弃绝一样”——即神要重新复兴耶路撒冷，就像他们还没亡国前那样。

十 6 末：“我必应允他们的祷告”——从前犯罪被掳，甚至不能向神祷告，如今祷告却可蒙神应允，也就是说他们认罪而得了赦免，所以祷告蒙应允。

十 7：“以法莲必如勇士”如有大能力又大有胆量的人。“他们心中畅快如同喝酒”，形容他们蒙恩得胜生活而喜乐，不是因属世财物的收获而喜乐，而是因有耶和華的同在而喜乐。

这两节所提各点，也是个人信主得救的经历：

- i. 因神的怜悯回归父家，不作浪子。
- ii. 他救我们成为神儿女的地步（约一 12~13），仿佛未曾被神弃绝过一样，甚至胜过亚当未犯罪之前的光景。
- iii. 祷告蒙应允：蒙恩得救的人，他们的祷告必蒙应允。神不听罪人（约九 31），但信徒靠他救赎功劳，奉他的名求什么，就必蒙应允（约十四 13~14；雅一 5）。
- iv. 心灵以神为乐：罪得赦免，祷告又蒙应允的人，必尝到心灵得洁净的喜乐，且因有神的同在而常有喜乐（罗五 11）。

3. 人数增加（十 8~12）

十 8：“……发咿声……”英译 N. A. S. B. 作 whistle 即“吹哨声”，N. I. V. 则作 signal 打信号或暗号。按当时背景而论，可能是指牧人吹哨声，或特别暗号声以招聚羊群或牲畜。总之，本书主要意思是指神要招聚他的百姓。按马太福音第廿四章卅一节——“他要差遣使者用号筒的大声，将他的选民，从四方……都招聚了来。”

十 8 末：“他们的人数必加增，如从前加增一样”——这“从前”可能指雅各家下埃及生养众多的日子，因为那是他们人口增加得最快的日子。这里既以人数增加为蒙福的应许，则在埃及的日子的增加是明显的例证了。

初期教会人数增加，也是神迹性的倍增，是神的工作，不是人策划的结果，而是圣灵自己工作的结果。从一百二十人忽然增加三千（徒二 41），又突而再增约五千（徒四 4），教会方面所作的只是同心祷告、补满缺欠（徒一 12~25）、信徒相通（徒二 41~47）、勇敢为基督作见证、保持教会圣洁与相爱（徒五 1~11，六 1~7）。

十 10~11：“……再领他们出埃及，招聚他们出亚述……”——本句重点在指神将施行之拯救，如在埃及所行，正如先知哈巴谷曾求神复兴他的作为——复兴他曾行于埃及的作为（哈三 1~2），但在此却不注重他们是否曾完全被掳到埃及去？只不过藉此显明神的拯救而已！反之，埃及与亚述的骄傲必招致

惩罚。

十 11：“耶和华必经过苦海”——N. A. S. B. 译作“He will pass through the sea of distress!”（痛苦之海），与英文各译本相似，但 N. I. V. 则将代表神的“He”译作“they”（他们）——“they will pass through the sea of trouble”，是则经过痛苦之海的是“他们”，而不是神，但按前者经过痛苦之海的是神，击打尼罗河，使它枯干的也是神。

无论如何，第十一节是形容亚述与埃及受神击打而衰败。

十 12：“我必使他们倚靠我……一举一动必奉我的名……”——倚靠神并凡事奉主名而行，与新约书信教训相同。如：“凡事要奉我们主耶稣基督的名，常常感谢父神”（弗五 20），又与哥林多前书第十章卅一节、帖撒罗尼迦前书第五章十五至廿二节等教训意思相通。

这是基督徒可以荣神益人，又能保守自己常在主爱中的要诀。本节犹如全章的总结，说明神惩罚、拯救、赐福的最终目的，是要我们过一个完全倚靠神，以神为中心的蒙恩生活。

4. 耶路撒冷的毁灭（十一 1~17）

十一章一至十七节

读经提示

1. 先知为几种大树悲哀的真义何在？留心第 3 节的荒凉景象。
2. 4~6 节神怎样描写羊群和牧人的光景？他们各象征什么？
3. 先知特为象征而用“荣美”与“联索”二杖，其他先知有什么类似例证？
4. 为什么先知起初牧养这些羊群？能否看出本段中，除了恶牧还有恶羊？
5. 怎么知道撒迦利亚在本章代表主耶稣？（参 10、12~14 节）
6. 折断荣美与联索二杖各有何意？
7. 16~17 节中哪节是警告“羊群”，哪节是警告“牧人”？

8. 读完全章得着什么教训？

先知在传信息时，未必按所预言之事的次序先后而记下来，而可能是在他们领受启示时随即记下。较后记下的事，未必较迟发生。所以，虽然上章充满好消息，有许多令人鼓舞的信息，但本章却有不少警告和灾祸性的预言。前三节似与全章不相关：其实先知是先宣告灾祸，然后一一叙述灾祸来临之经过与原因，这些灾祸实际上是指耶路撒冷之毁灭，所以全章的预言其实是补充说明上文已提过的预言，即在基督平安国度实现之前，耶路撒冷还会再受管教与毁灭，因为犹太人弃绝神所打发来的那好牧人。本章可与基督对耶路撒冷被毁灭的预言互相呼应。

1. 大树倾覆的哀歌（十一 1~3）

十一 1~2：“香柏树，……松树，……橡树……”——都是木质坚固耐久的大树，而香柏树（cedar）更是建造圣殿的主要木材。所以先知在此为这三种巴勒斯坦地最坚固的大树所发出的哀歌，实际上是象征耶路撒冷的倾覆，甚至连这种珍贵上好的树林也遭毁灭焚烧。

巴珊 Bashan 在约但河靠上游之东部地区。在黑门山的南边，水草树木丰盛的理想畜牧地区。摩西领以色列人经旷野时，曾杀败他们的最后一王“噩”（Og）（民廿一 33~35），约书亚分地时，按摩西所吩咐的把巴珊分给玛拿西半支派的人（民卅二 28~32；书十三 8~14、29~31）。先知阿摩司曾以“巴珊的母牛”（摩四 1），形容撒玛利亚的窗户。可见巴珊除出产著名的橡树（oak）外，还有丰富的水草适于牧放牛羊。

十一 3：“听阿，有牧人哀号的声音……”——随着茂盛树林的毁灭，跟着就是牧人为他们的草场毁坏而发出的哀声，因为约但河的树林已经荒废了，少壮的狮子从树林中跑出来，这种情形下，牧人的草场怎能自保平安呢？唇亡齿寒，当灾祸来临的时候，难有独立的平安地带了。

所以第一至三节是以最坚固的大树被烧毁为象征，描写一种无可抗拒的毁灭要临到耶路撒冷。基督徒一旦远离神，偏行己路，一切属灵的丰富、能力、尊贵、权柄、可敬重的地位，也都会像大树一般倾倒烧毁，因为失去神的同在，也就失去属灵能力，所以我们要拒绝最小的试探，不要让星星之火毁掉了整个树林。

2. 将宰的羊群（十一 4~6）

十一 4~6：“……你撒迦利亚要牧养这将宰的羊群……”——撒迦利亚奉命牧养神的羊群。在此撒迦利

亚预表基督，见下文第十节“我……废弃与万民所立的约”。撒迦利亚何曾与“万民”（N. A. S. B. 作“all the people”）立过约？又怎会有资格废弃与万民所立的约？所以第十节的“我”显然是指主说的。这是先知们常见的情形，在针对当时历史的责备与警告之中，不知不觉的把他们所要预言的弥赛亚取代了自己。引入所说的预言中，成为预言的中心信息。

“将宰的羊群”——这话不像是指当时回国的少数以色列人，虽按他们在外邦政权下为奴仆的情形，也可算是“将宰的羊群”，但先知在此所说的，却不是针对这些余民，因为对这些少数回国要重建圣殿的软弱以色列人，先知在以上经文已一再鼓励他们，况且这些回国的少数人的领袖如所罗巴伯、约书亚等人都是好领袖，与这几节所描写的领袖完全不同。所以在此所说“将宰的羊”是预言日后耶路撒冷要遭灾祸时的以色列民的光景。基督在世上时，犹太人的领袖正像这里所描写的“牧人”，他们宰割羊群，不觉得有罪，以神的百姓作为个人争名夺利的工具，甚至利用群众作为要巴拉巴不要耶稣（太廿七 21~23）的民主意见。那时不论“羊群”与“牧人”都同样悖逆神，偏离正路。所以神说：“我不再怜恤这地的居民，必将这民交给各人的邻舍，和他们王的手中，他们必毁坏这地，我也不救这民脱离他们的手。”（亚十一 6）

公元 70 年，罗马军兵围攻耶路撒冷，犹太人死的约一百万人，距今近两千年，这样多的死亡人数，可见战祸的悲惨剧烈。

3. 荣美与联索（十一 7~14）

①表演式的象征（十一 7）

本章从第一分段开始，就注重用象征或预表的方式说预言。上文第四至六节先知撒迦利亚实际上预表主耶稣（已如上述），可能当对撒迦利亚真的去牧养一些像先知所说的“将宰群羊”，如此牧养，完全为着作为象征，好为神说预言。

旧约先知除了利用当时实在发生的故事作为发言的对象或作象征性的预言之外，有时还会故意用表演方式作为他们要说预言之象征，例如：

i. 先知以赛亚奉命给儿子起名叫“玛黑珥色拉勒哈施罢斯”，成为全圣经最长的名字，为要藉此预言在他的孩子还不晓得叫父母之先，“大马色的财宝和撒玛利亚的掳物，必在亚述王面前搬了去”（赛八 3~4）。

ii. 先知耶利米奉命去买一条麻布腰带，把它藏在河边穴中直到霉烂，然后用这象征发言责备犹大人（耶十三 1~11）。

iii. 先知以西结奉命侧卧“三百九十日……”作为预兆，然后发言攻击耶路撒冷（结四 1~17）……等。

这样，在本章中先知撒迦利亚在上文第四至六节奉命去牧养羊群，正是故意藉表演作为象征的预言。本段第七至十一节是第二个“表演式”的宣道。先知当时分别用了称为“荣美”与“联索”的两根杖牧放羊群，作为他要说预言之象征。

“荣美”英译 N. A. S. B. 与 N. I. V. 均译作“Favor”（恩待、恩惠）。“联索”则译作“Union”（联合）。

恩待的杖象征神怎样恩待以色列人，在先知之前已往的年代中，神拣选他们的祖宗以色列，救他们出埃及，赐给他们流奶与蜜之迦南地业，给他们别国所没有的律法，为他们设立君王祭司……。可是在先后大约一千五百年的历史中，他们一再犯罪悖逆，终于国破家亡，饱受凌辱与痛苦。

瞻望将来，先知同样看见神对他百姓的恩惠，因那应许中的弥赛亚，就是那“生下来作犹太人之王”的万王之王，将必来临。而先知撒迦利亚在这里实际上正是预表那要来的“好牧人”——主耶稣（约十 11），如何把他的百姓合为一群归他牧养。

按当时来说，亡国以后的以色列人已不分南北二国，不论以色列或犹大都已合而为一了。那要来的基督，就是万人的救主（提前二 6），他要使一切照着亚伯拉罕之信心而作真以色列人（罗四 11~12，二 28~29）的神家儿女，不分犹大与外邦地都在基督里成为一（加三 27~28）。这正是他所用“联合”的杖牧养他的群羊的隐意。

②恶牧与恶羊（十一 8~9）

十一 8：“一月之内，我除灭三个牧人”——可能是先知按当时他所牧养的羊群之中，除掉了三个恶牧，因他们对忠心的真神仆感觉厌烦，而真神仆也无法跟他们合作同工（可能这是先知当时领导百姓重建圣殿时，曾除掉了百姓中的三个坏领袖），但无论如何，先知在这里所表现的，说明了神已为他的百姓尽量除掉坏领袖，兴起忠心的牧人照顾他的羊群。但无须对“三个”作过份推敲，先知在一月之内除掉三个恶牧，已充分表现其决心维护羊群的安全与利益。

十一 9：“我就说，我不牧养你们，要死的，由他死，要丧亡的由他丧亡，余剩的，由他们彼此相食。”

上文描写牧人的可恶，本节与上文第六节相同性质，指出羊群本身也不善良，不但宗教领袖厌烦神所打发的仆人，百姓也不欢迎神的仆人，正如先知阿摩司所说的：“你们怨恨那在城门口责备人的，憎

“恶说正直话的”（摩五 10），又说：“我从你们子弟中兴起先知，又从你们少年人中兴起拿细耳人……你们却给拿细耳人酒喝，嘱咐先知说不要说预言”（摩二 11~12）。所以神任凭他们偏行己路，终至在罪中各自丧亡。他们成为没有牧人的羊群，不是因为神没有打发他的仆人来牧养他们，而是他们拒绝，甚至杀害神所打发来的忠仆（参太廿一 33~46）。

③废约——折断荣美杖（十一 10~11）

十一 10~11：“我折断那称为荣美的杖，表明我废弃与万民所立的约……”

折断荣美（恩待）的杖表明神在人拒绝他的恩惠之后，只好任凭他们遭遇苦难与争战了。以色列人弃绝基督时，大胆地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太廿七 24~25）。结果公元七十年，耶路撒冷被罗马军队彻底毁灭，犹太人从此分散天下万国。但福音传给外邦之后，外邦人也终必像犹太人那样因拒绝救恩而进入普世性的大灾难（罗十一 21~22；太廿四 7~30）。所以折断荣美之杖，表明他废弃与万民所立的约、大概是指普世性的灾难与毁灭。按神与挪亚所立之约，虽仅限于不再用洪水毁灭这世界，但其实也包括“地还存留的时候，稼穡寒暑，冬夏昼夜，就永不停息了”（创八 22）。但到大灾难的日子；天势将要变动，日月会有不规则的表现，因而发生奇异的天灾（太廿四 29；启六 12~14，八 7~12），恩典的门将必关闭，神将必用审判作为旧世界的结局，然后进入新的天地（启廿 11~15，廿一 1~3）。

④要求工价——折断联索杖（十一 12~14）

十一 12：“我对他们说你们若以为美，就给我工价……”先知自己要求他们给他工价。这“他们”该指上文“将宰的群羊”（7节，参 5~6节）。注意：先知不是向神要工价，但上文是神要他收养这“将宰的群羊”的。先知却要求“群羊”给他工价。显然这“群羊”是代表神的选民，且是可恶的羊群，包括厌弃神所差来作好牧人的那些宗教领袖。

先知撒迦利亚为着适合他所要说的预言，照着所受的感动向“他们”要了工价，按新约圣经的记载，可知三十块钱是当时的祭司长和长老付给犹大出卖耶稣的价钱，那也就等于说他降世为人卅三年多的年日中，传福音、救灵魂、施训诲、赶鬼医病、使死人复活、解明旧约律法的真义、显明神救赎万人的心意，最后舍身流血作万人的赎价，但世人所给他的估价，只不过三十块钱而已！三十块钱约等于三十舍客勒。按出埃及记第廿一章卅二节那是牛抵死了别人的奴婢时应赔偿的身价，所以腓立比书第二章六至八节说：“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

十一 12：“我对他们说，你们若以为美，就给我工价，不然，就罢了。于是他们给了三十块钱，作为我的工价。”——上节与本节是全章重要钥节，因这两节明显的证实先知这里所说的是指耶稣基督说

的，并确定了上文先知撒迦利亚有预表主耶稣的经历。

按马太福音第廿七章三至十节所记，犹大见主耶稣被定罪后，良心发现，把三十块钱还给祭司长和长老，然后出去吊死了。祭司长拾起犹大丢下的银钱就说：“这是血价，不可放在库里。”于是用那三十块钱买了窑户的一块田，为要埋葬外乡人，便完全应验了这里的预言。

但马太福音第廿七章九节说：“这就应验了先知耶利米的话说……”。为什么马太不说是先知撒迦利亚，竟说是先知耶利米？兹引述圣经新释有关这问题的解释如下：“在马太福音第廿七章九节中，这预言被认为是出自耶利米的。这种显然与事实不合之外，最容易的解释就是归咎于文士抄写的错误。但“耶利米”一词在这里用作先知书整体的总称并非是不可能的，因为在马太时代中，先知书的次序是以耶利米为首的。

4. 警告恶牧与恶羊（十一 15~17）

十一 15：“耶和华又吩咐我说，你再取愚昧牧人所用的器具”。单看这一切很难明白为什么神要先知去取愚昧牧人所用的器具，究竟有什么意义，而愚昧的牧人的器具有什么特别意义。但我们若留心上文，先知已一再按神的吩咐去作好牧人，用两根牧杖作象征，又折断牧杖，索取工价……。那一切都是按神吩咐而行，却使自己成为适合的预表，好发出神所要他说的预言。跟着这条思路来默想本书及这小段，就不难明白，神现在是要先知扮演另一个角色，就是要他作个愚昧的恶牧，因为神要兴起一个残暴的牧人。先知取愚昧牧人的器具，器具本身不一定有什么意义，但先知手里拿着愚昧牧人的器具之后，必然使他扮演得更像“愚昧的牧人”，这才是本句的重点。

十一 16~17：“因我要在这地兴起一个牧人……”——注意“我要”是“我将要”之意。英译本显示得更清楚，如 N. A. S. B. 作“*For behold, I am going to raise up a shepherd……*”。

在此“牧人”代表领袖（或官长），羊群则代表人民。

这两节很容易使人误会是专对愚昧恶牧说的。其实第十六节神说他要兴起一个牧人——“他不看顾丧亡的，不寻找分散的，不医治受伤的，也不牧养强壮的，却要吃肥羊的肉，撕裂他们的蹄子。”虽然是描写恶牧如何可恶，但实际用意却是要警告“羊群”。他们既拒绝了神所打发来最好的牧人，将必面临一个强暴自私的恶牧的苦待，而那凶暴的牧人，隐约地指向罗马帝国的领袖，特别是公元 70 年围攻耶路撒冷的提多将军。

十一 17“无用的牧人，丢弃群羊的有祸了……”本节才是真正警告“牧人”。他们枉用神所给他们的权利地位的结果，将必受到应得的惩治与报应。

总结全章，可见先知撒迦利亚实在是神的好仆人。他不凭自己拣选所要作的事、所要说的话，只顺服神所要他扮演的，所讲说的，不论以好牧人的姿态取代恶牧的地位，或放弃好牧人的工作显出“羊群”的可恶悖逆，甚至扮演一个恶牧的姿态，成为警告的象征，他只忠心遵行神所吩咐的，这才是神家合用的器皿。正如使徒保罗说：

“……我们成了一台戏，给世人和天使观看”（林前四9）。

二、基督再临与国度之建立（十二至十四章）

十二章一至十四节

读经提示

1. 逐一思想：令人昏醉的杯、令举重者重伤之石，如禾捆围困的火把，这三个比喻之意义。
2. 注意第7节，神是怕大卫家太强了？还是要表明他的恩典和拯救不是重点式的，而是普及而完整的。
3. 基督徒按属灵关系，可算是大卫家吗？我们在哪方面像神？
4. 10节所称的圣灵浇灌，已完全应验了吗？
5. 以色列家为他们所扎的人悲伤悔改是什么时候发生的事，上下文或圣经他处也有提及吗？
6. 查考圣经字典或圣经串珠或参考书，米吉多与哈达临门是什么地方？是否重要的城镇？

1. 耶路撒冷得蒙眷护（十二1~9）

从本章开始先知预言的范围较先前缩小，焦点着重在耶路撒冷的复兴与实现方面。弥赛亚国之建立，是基督第二次降临才实现的事。上章先知用巴勒斯坦地三种大树的倾倒，象征耶路撒冷毁灭，因他们弃绝了神所差来的好牧人。但本章的信息却与上章相反，以色列弃绝基督的结果，就是耶路撒冷被倾覆（公元70年），正如第十一章一至三节的哀歌所象征的。但若将本章当作是公元70年耶路撒冷倾覆的预言的应验，就刚刚与本章的要旨相反。本章虽然预言耶路撒冷要被围攻，却不是耶路撒冷要受重

伤，而是那些围攻她的敌人要受重伤，不是犹大人要像禾捆被火烧，而是他们的仇敌要像禾捆被火烧，所以本章的预言不是公元 70 年那一次耶路撒冷被围攻，而是指大灾难之末期耶路撒冷被围攻（与下文十四章二节的预言互相呼应），却因基督降临，除灭一切敌基督的势力，审判列国，然后建立千年国。

注意：先知预言围攻耶路撒冷的将是“列国”（2 节）（英译 N. A. S. B. 及 N. I. V. 作多数的“all……people”）。不论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或提多将军，都不过是个别的国家围攻耶路撒冷而非“列国”，故本段论耶路撒冷蒙神眷护，列国溃败，与犹太复兴，是千年国开始的前奏。

十二 1：“耶和华论以色列的默示……”：——英译 N. A. S. B. 与第九章一节的译法相同，即“The burden of the word of LORD……”，指先知所领受之信息有如重担必须宣布，正如教会初期，使徒们为所领受的见证说：“我们所看见所听见的不能不说”（徒四 20）。

“铺张诸天”指神是创造宇宙万有的神，“建立地基”指神是创造人类所居住之世界的神。“造人里面的灵”指神又是创造有灵魂之人类的生命主，他是无生命之万有的创造者，也是有生命之动物与有敬拜神之灵的人的创造者。这样主耶和华托付先知宣告了下文有关耶路撒冷的信息，即有这样的一位神作先知的后盾，人们就不能不留心他所得的信息了！

以下先知用了几个比喻形容“那日”前来攻击耶路撒冷的仇敌将怎样地惨败，“那日”神怎样眷护他的百姓。

1. 令人昏醉的杯（十二 2）

十二 2：“我必使耶路撒冷被围困的时候，向四围列国的民，成为令人昏醉的杯……”

耶路撒冷虽像美酒，令那些醉心侵占她的人，亟欲占有享用；她似乎是软弱如水，任人饮用，但饮这酒的结果，却使饮用她的人昏醉无力。这比喻描写那些要围攻耶路撒冷的列国，就像贪爱美酒那样，争着侵占这个大城，但围攻的结果，却不是耶路撒冷失了能力，而是围攻她的列国失了能力，像人饮酒昏醉，东倒西歪，不能站稳那样。

2. 令人重伤的石头（十二 2 下~3）

十二 2 下：“这默示也论到犹太”——耶路撒冷是京城，犹太是整个国家，在此实意指全以色列人的犹太国，因被掳后已不分南北国。

十二 3：“那日，我必使耶路撒冷向聚集攻击他的万民，当作一块重石头。凡举起的，必受重伤。”

这是第二个比喻。论到那些要攻占耶路撒冷的人的伤害，但注意本书中的“那日”与下文第十二章四、六、八、十一节，第十三章一节，第十四章四、七、八、十三、二十节各次所提的“那日”是同一段时间内的日子，都是指基督第二次降临，除灭仇敌，建立国度的时期。

耶路撒冷在公元70年被毁之后、犹太人亡国将近二千年后，已于1948年复国，现今耶路撒冷已经是繁荣的城市。但按先知的预言，到“那日”必被围攻，却因基督再来而得解救，新约圣经证明撒迦利亚的预言的真确（太廿四7~31；徒一10~12）。

“聚集攻击的万民”——可见这时列国将聚集攻击耶路撒冷如第十四章二节所说的，但耶路撒冷将像一块重石，凡举起它的，必受重伤。现今按信心作真以色列人的教会（罗二28~29，四11~12）也是类似的情形，她就像一块大石，稳固不移，凡想要摇动她的，必自己受重伤，正如先知上文所说。“摸你们的，就是摸他眼中的瞳人”（亚二8）。

注意：这石头不是击打人使人受伤，反之，若以它为根基的，反而因它得安稳；但想“举起”它、控制它，摇动它的，必自己受内伤。

3. 便骑马的颠狂（十二4~5）

十二4~5：“……我必使一切马匹惊惶，使骑马的颠狂……”——当然这些马匹和骑马的都是指战马和战士。神不是使这些敌人的战马与战士不来攻击，却是使来攻击的战士战马颠狂瞎眼，使他们一切攻击能力变成自我毁灭的能力，正如神在古时追赶以色列人的法老军兵覆没在红海里那样。

“犹大的族长必心里说……”即从所看见和所经历到的神奇妙的眷护而从心里认识到倚靠万军之耶和华的，他就作我们的能力。

4. 如火把在禾捆里（十二6）

十二“6：“……犹大的族长”未必限定有“族长”之职的人，实际意义泛指犹大的领袖们。“如火盆在木柴中”与下句“又如火把在禾捆里”意义相同。木柴与禾捆怎能捆住火盆火把呢？这是自寻毁灭的围困。本节仍连接上文第二节“……我必使耶路撒冷被围困的时候”的题目，继续描写神在耶路撒冷处境极为艰难时怎样看顾保护他的选民，他们不但不因敌人的侵入受害，反而使敌像禾捆围着火把一般被烧灭。

注意：神没有说不容耶路撒冷受攻击。而是使他们在受攻击围困之中，看见神的大能，转危为安。

5. 犹大的帐棚与大卫家（十二 7~10）

十二 7：“犹大的帐棚”大概指耶路撒冷以外的犹大城邑。耶路撒冷是全国的京城，有坚固的城墙保护，但耶路撒冷以外的其他城镇，却远不如耶路撒冷那么坚强；所以“先拯救犹大的帐棚”的实意是要平均的保护全犹大国（包括全以色列族）。注意本章第一节说：“耶和华论以色列的默示，但以下全章一再涉及犹大，可见论以色列的默示就是论犹大的默示，这时的犹大与以色列互相通用了。

神先拯救“犹大的帐棚”之目的，是为着“免得大卫家的荣耀和耶路撒冷居民的荣耀胜过犹大”（7节）。本节的信息是要指出神所施行的拯救是全面性的，不单是重点式的。虽然古代的京都是最重要的城市，但若只保护耶路撒冷，其他城镇饱受摧残，这样的胜利只不过是重点式的胜利；但神所要赐下的是全面性的胜利，全国平均地蒙保守的拯救。“大卫家的荣耀和耶路撒冷居民的荣耀”（7节）实际上难分高低，因为大卫城（锡安城）根本上是属于耶路撒冷的一部分（撒下五 6~10）。

许多基督徒的生活工作与属灵光景，只有重点式的胜利，在某一点上有成就，有特长，其余的就全都“乏善可陈”，但这不是所要赐给我们的拯救，不是残缺的拯救，不是整个身子已经给野兽撕裂，却保护了一条前腿，或一只耳朵，乃是完全的拯救。也不是约书亚所给以色列人那种只占领却未克服的表面安息，乃是基督所给的完全安息。可惜许多基督徒满足于有一两点成就为夸胜的“见证”，以一两个果子为属灵装饰，任凭其余的枝叶枯萎，在世上可能取得若干程度的“知名度”，在基督台前却是难以交账不能昂首的仆人。

十二 8：既说耶路撒冷居民“他们中间软弱的必如大卫家”，则“大卫家”显然代表刚强的、胜利的……。事实上大卫一生满了信心胜利的战绩，他是带着丰满胜利的战果才登上王位的。当“那日”，耶路撒冷居民中，就算软弱的也必像大卫家，可见神的拯救之完美。本书补充说明上节神要先拯救犹大，免得大卫家的荣耀胜过犹大的理由，不是恐怕大卫家太过荣耀，而是要表明神对全犹大的保护，不是重点式的保护，是全体选民的保护。他们中间就算是“软弱的”也是个得胜者，是个受尊敬有实际程度的王者。

“大卫家必如神”——这句话在旧约的人读来会十分惊奇，但下句紧接着解释“如行在他们前面之耶和华的使者”。新约的执事司提反殉道之前，圣经说：“他的面貌好像天使的面貌”（徒六 15）。

信徒不可能像神那样全能全知……但却可以在生命上，爱心上像神（太五 48）。

上文已解明“大卫家”既代表刚强得胜的人，则“大卫家必如神”，暗指那些灵命丰富刚强的基督徒必像主耶稣。基督徒是有了神儿子生命的人（约一 12~13；彼后一 4；约壹三 2）。在此“如神”（like

God) 偏重他们的生命之尊贵荣耀方面像神 (参约十 34~36)。

十二 9: “那日, 我必定意灭绝来攻击耶路撒冷各国的民。”

灭绝攻击耶路撒冷的人与保护耶路撒冷是互相配合的。信徒灵命的丰盛刚强与抵挡试探胜过罪恶也是互为因果的。不但在基督的国度实现的那日, 我们必然认识他救赎的完全成功, 就在现今经常在肉身的各种试探中也能体验他的完全拯救与保守。(参约十七 12; 犹 21、24; 来七 25)。

2. 大卫家的复兴——圣灵浇灌 (十二 10~14)

十二 “10: “我必将那施恩叫人恳求的灵, 浇灌大卫家……”

旧约圣经提到圣灵浇灌, 常是预指将来的, 如: 以赛亚书四十四章三节: 以西结书第卅九章廿八节至廿九节: “我已将我灵浇灌以色列家” 是指上节经文日后将以色列招聚回来时的圣灵浇灌说的; 约珥书第二章廿八至卅二节。本段所记在时间上与约珥书第二章廿八至卅二节的事属同一时期的事。“浇灌” 只是形容神赐下圣灵的动作, 因为旧约有以圣膏油预表圣灵的背景 (林后一 22), 所以用浇灌或倾倒 “pour out” (N. A. S. B, N. I. V.) 描写彻底认罪悔改的人领受圣灵的丰富。

注意: 本段所形容的圣灵的浇灌与约珥书第二章廿八至卅二节都同样是指人信主得救时受圣灵的经历 (珥二 32; 亚十二 10)。

十二 10 下: “他们必仰望我, 就是他们所扎的, 必为我悲哀, 如在独生子……”

有解经者以为本段提及有关犹太人为基督受死而哀哭的事是指路加福音第廿三章四十八节的 “众人” —— “聚集观看的众人, 见了这所成的事, 都捶着胸回去了。” 但当时那些 “众人” 实际上只是大群众中的少部分人, 与本处所描写的大不相同。当时的众人绝不是像这里所说的 “仰望他们所扎的人”。基督未复活之前, 那些犹太人的领袖还请求派兵看守坟墓, 而且称基督为 “那诱惑人的” (太廿七 63)。当时的犹太人更没有像本段所描写的那样普遍地悲伤痛悔。

本段解释之钥节在第十节所说的—— “他们必仰望我, 就是他们所扎的。” 按约翰福音第十九章卅四至卅六节, 基督受死时, 罗马的兵丁曾拿枪扎主的肋旁, 但犹太人在扎主的罪上是有份的, 因为他们的公会把基督定了罪交给罗马政府钉十字架的。启示录第一章七节告诉我们, 当基督第二次降临时—— “众目要看见他, 连刺他的人也要看见他, 万族都要因他哀哭。” ——这里第十节的经文是启一 7 在犹太地的真正应验。那时雅各家为他们所扎的基督悔改, 在弥赛亚国建立之前, 雅各的余民必全家得救。

十二 11: “那日耶路撒冷必有大大的悲哀，如米吉多平原之哈达临门的悲哀。”

“米吉多平原之哈达临门”——米吉多 (Megida) 是迦南人的一座古城，在耶斯列西北约廿七哩。按 M. C. Tenney 编的圣经字典 (The Zondervan Pictorial Bible Dictionary)，这城是位于迦萨至大马色的大道之中，在军事与经济上极为重要。自古以来，这里是一处争战重地如：士师巴拉在此战胜迦南诸王 (士五 19)，非利士人也在大败扫罗，并杀了他和他三个儿子 (撒下卅一章)，都是在这地区。在此先知所说的“如米吉多平原之哈达临门的悲哀”，应指耶路撒冷人为他们末期的一个好王约西亚被埃及王法老尼哥杀死在米吉多，因而全国悲哀的事 (代下卅五 20~24)。所以先知在此引用这地方说明基督再来时，犹太、耶路撒冷将会有大大的悲哀，如米吉多之哈达临门的悲哀。哈达临门是属米吉多平原的一个城市。

启示录中的哈米吉多顿 (启十六 16) 就是米吉多之山的意思，也是指米吉多附近的山隘。

十二 12~14: “境内一家一家的……男的独在一处，女的独在一处……”

这几节提及 (1) 大卫家——王族；(2) 拿单家——先知 (可能指先知拿单)；(3) 利未家——祭司；(4) 示每 (Shimei) 家——圣经中有许多示每，未能确定是谁。但若是指咒骂大卫的示每 (撒下十六 5~14)，则实际上是指扫罗的后代，这样示每家代表与大卫家不和及对立的以色列人，各家都不分友敌地在神面前自卑认罪，悔改归向神，男女各自独在一处包括夫妻也分房，似乎与哥林多前第七章二至三节的精义相合。可见那时这些雅各家的余民的悔改多么真诚，甚至夫妻也无心同居，各自分房，为要专心认罪祷告。这种大复兴不是因神医或方言的恩赐带下的，乃是因看见那为他们被钉死、被枪扎的基督之荣耀降临而带来的。

3. 洗罪泉源 (十三 1~9)

十三章一至九节

读经提示

1. 1 节的“那日”是指什么时候？ (参十二 3、4、6、8、9……)
2. “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应照字面领会，抑象征教会 (参十二 10)。
3. 按 3~4 节为什么“那日”若有人再说预言的，必羞愧或该受死？ (参启廿二 18~19；申十三 1~5)

4. “击打牧人羊就分散”应验于新约何章何节？（主预言门徒分散记于福音书何处？）

5. 列出本章中认为难明之问题，试行解答。

6. 8节的预言已否应验？何时会应验？启示录中有何近似的记载？

1. 洁净大卫家（十三 1~6）

十三 1~2：“那日必给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开一泉源，洗除罪恶与污秽。”

“大卫家”在此实际上指犹太人或全以色列人，虽然上章曾分别提及“大卫家”、“拿单家”、“利未家”……以代表全以色列人，但本节却以“大卫家”概括了全以色列人。因基督按肉身说是属犹太支派，“大卫的子孙”，且按历史事实，当时把基督钉十字架，又用枪扎他的，正是大卫家的子孙和耶路撒冷的居民（约十九 14~15）。但当时他们并非仰望所扎的人。而是昂首讥消他们所钉所扎的主耶稣，故本处所论不是指历史上那一次主耶稣受死流血，为万民开了洗罪的泉源而说的。因在基督受死之前已有“门徒”，已提及教会（太十八 15~20）。他们并没有枪扎基督或把他钉死，然后又仰望他们所扎的人，所以这里所说的“开一个洗罪的泉源”不是指一千九百多年前的那一次，而是特指基督降临时，为以色列人预备的一次悔改机会而谈的，是还没有应验的预言。

悔改的结果当然是罪得赦免。上章既提雅各家悔改，在此提及得洗除污秽的应许是很自然的次序。

所以，“那日”与第十二章十一节的“那日”相同，但不是指基督第一次降世受死的时期，乃是指第二次再来由空中降至地上时的事。基督在十字架上受死固然是开了一个洗罪的泉源，（一个可以得着赦罪的机会和途径）但那不是只为“大卫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也为万民。主耶稣自己说：“我若从地上被举起，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约十二 32）。他又在称赞伯大尼之马利亚奉献香膏时说：“……普天之下无论在什么地方传这福音，也要述说这女人所行的作个纪念”（太廿六 13）。主又在升天之前吩咐门徒“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可十六 15）。所以基督在十架上流血赎罪所开的洗罪泉源，不单是为犹太人的，更是为万民的。

但在此既只提大卫家与耶路撒冷居民洗除罪污，完全未提及教会，暗示此时教会已被提不在地上；并且这里所说“那日我必从地上除灭偶像的名，不再被人纪念，也必使这地不再有假先知与污秽的灵……”，这些预言绝未应验，反之，今天正是假先知和“污秽的灵”工作最活跃的时候。但基督二

次降临时，要战胜一切仇敌而除去各种偶像与污灵（启十六 13~16，十九 11~16）。换言之，不论旧约中有信心的人，如亚伯拉罕、摩西（罗四 11~12；来十一 8~10、24~26）或现今的基督徒（林后五 7），或大灾难中得救的人如本章所描述的，都凭相同的原则得救——“本乎恩、因着信”（弗二 8），靠着同一救赎之恩得赦罪——就是基督流血赎罪之恩。

十三 3~6：“若再有人说预言，生他的父母必对他说，你不得存活，因为你托耶和華的名说假预言……”

“生他的父母”未必是什么“专家”，未必有辨别诸灵的恩赐，怎么能那么有把握的判定他们儿子所说的是假预言？因为神的启示已经完全，无可增减（启廿二 18—19），只要紧握着圣经的真理可以确知那些自认为受灵感说预言的人是假先知。分辨假先知重要关键，不在于他们表面的态度、爱心、和所说的话有否引用圣经，乃在乎他们所传所信的与圣经基本原则是否相背。

神的预言既已完全启示给人，无人可增减，则仍有自称先知的再说预言，不论能否应验也都是假的了（申十三 1~5~6）。所以本段中撒迦利亚在描写那些假先知到“那日”的狼狈惊惶的情形。“那日”一切人都重视神的事过于亲情的关系，即使亲生父母也会起来刺透那说假预言的儿子，但这不是说在弥赛亚国度中还有假先知，乃是描写在国度建立之前，基督降临的那日，那些原本作假先知迷惑选民的人（太廿四 24~25），后来向人否认自己是先知的情形，甚至自认是农奴，也不敢说自己是先知。

可见当人真正经历了他救恩的喜乐，认识了基督的全然可爱，就不再羡慕那些超自然的经历，有了全能全知的主，小小超自然的能力之显现，或神奇的经历还算什么呢！

2. 牧人与余民（十三 7~9）

这几节的预言，与上文的论题并不连贯，在此包括两项在时间上可能相隔颇久的预言：

①关于好牧人的被击打（十三 7）

十三 7：“……攻击我的牧人和我的同伴，击打牧人，羊就分散……”

新约福音书（太廿六 31；可十四 27）既引用在主耶稣身上，所以当然是指基督被捕时门徒逃散的事。但若这牧人是指主耶稣，神怎会呼唤刀剑来攻击他自己差来的好牧人？这可能是模拟弃绝神的牧者之人其口吻说的。

下句“我要反手加在微小者的身上”——（英译 N. A. S. B. 作 “I will turn My hand against the little one”），与中文圣经极近。由于“反手加在……”在语气上是反面的，是则神怎会转手对付他所打发

的牧人和他的百姓？实意应指神任凭他的牧人与子民受击打。固然一方面成就神原定的旨意，另一方面也使那些悖道的百姓受到当受的管教，这话不论对教会——神属天的子民，与以色列人

——神属地的子民都同样适合，每当神的百姓信仰灵性日渐堕落，拒绝神的忠心牧人时，一方面固然“牧人”受击打，跟着就会是“群羊”分散与受“熬炼”（亚十三9），最后，以色列人还会经大灾难而悔改，成为真以色列人（罗二23~29，四11~12）。

②关于余民之得救（十三8~9）

“全地的人”有两种解释：

“指普世人，经过大灾难以后，三分之二的人被剪除，三分之一的人仍存留。按启承录所记载在大灾难被杀的人数来说，大约与“三分之二”很接近。注意：既以“三分之二”、“三分之一”来计算，就表明是按大约的计算，不是按精确的计算。按启示录第六章八节有四分之一的人被杀，启示录第九章十五节又有三分之一的人被杀，即被杀四分之一后的三分之一，这样启示录第六章八节与第九章十五节合起来，已大约死了原来人口的半数，但还有其他灾害所死的人，加起来的数目必然接近或稍多过三分之二。这样余下的人约有三分之一，与这里的三分之一相合。并且按事件发生的时间来说也相合。

这样，在经过大灾难之后，基督降临时，还有应得救的人，也都必得着救恩。那时神所拣选的子民——真以色列人的全家就都得救了。

另一解把第九节的“全地”领会作单指以色列人的全地，这样全地的人就等于全以色列人，也就是说经过大灾难后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

但将“全地”限于指全以色列地，这种解释有欠稳妥之处。正如有些解经者把挪亚洪水解释为仅限于中东一带的地方，而不是指全世界。其理由是当时人对世界的观念不等于现在人的世界观！但全部新约圣经的作者和当时代的人，对“世界”有多大的观念也都与现代人不同，最少当时的人还不知道有美洲的存在。这样，是否整部新约圣经的对象，以及所提及关乎“全地”、“万国”、“民众”的事都与西半球的人无关无分？（参本讲义西番雅书一章二节之解释）

4. 基督降临（十四1~21）

十四章一至廿一节

读经提示

1. 1~3 节的战争是否已应验于历史（或公元七十年）？为什么？（注意第二节的“万国”）。
2. 4~6 节基督降临的情形，应参阅徒一 11；帖前四 17；启一 7，十九 11~16。试整理事件先后之层次。
3. 6~8 节有什么与启廿一 23，廿二 1、5……相似之记载？
4. 本章论主降临（4 节）后，又说作“全地的王”，论对照启十九 11~16 论主降临后，二十章论得胜者与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有何心得？
5. 若另一次世界大战发生，是否可能引致圣经所描写的灾殃和奇怪疾病？（参 12 节，启九 1~12，十六 10~11）
6. 住棚节有什么象征意义？为什么本章只提守住棚节？

本章实际上是继续上章的信息，补充说明上章所未提及有关末期的景况。但若因上章有一句话是主耶稣受死前曾引用过——“击打牧人，羊就分散”（亚十三 7），便以为这两章信息都是关乎主耶稣第一次降临的预言，就误会了这两章的主要信息，因两章合起来看，未应验之预言最少有下列各项：

- ①偶像的名并未“不再被人纪念”（亚十三 2）。
- ②假先知与鬼灵之工作在使徒时代仍见猖獗（徒十三 5~12，十六 16~19；彼后二 1~2），现今照样以各种方式于教内教外运作。
- ③并未见全地的人三分之二被剪除（亚十三 8）。
- ④并未见有地上三分之一的人经“熬炼”而求告神作神的子民（亚十三 9）。
- ⑤神并未聚集万国攻击耶路撒冷（亚十四 2）。
- ⑥基督并未降临橄榄山（亚十四 4）。

7 橄榄山并未分裂为二（亚十四 4）。

8 日月星三光并未退缩（亚十四 6）。

9 并无“活水”从耶路撒冷流出（亚十四 8；结四十七 1~12）。

10 耶和華并未作全地的王，人也未尊他为独一无二的神（亚十四 9）。

11 耶路撒冷人并非安然居住，也不是“不再有咒诅”（亚十四 11）。

12 地上万国的人并未都前来敬拜万军之耶和華（亚十四 16）并守住棚节。

所以本书第十二至十四章的事都是在基督第二次降临，作全地的王那段时间中将必发生的事，在历史上从未完全应验过。

1. 耶路撒冷被围攻（十四 1~3，）

十四 1：“耶和華的日子……”——本章共提及同类语九次，即第一、四、六、七、八、九、十三、二十、廿一节，与上两章所提及的同类语一样，指主降临，国度成立前的那段日子。

“你的财物必被抢掠……”——人虽然愈来愈贪爱钱财，却愈来愈难以保证钱财的安全。除了难以预料的病患、意外的损失外，还有盗贼的危险、朋友的欺诈、经营上的亏损，更无法保证的战祸的来临……或冷战影响时局与经济之不安定。事实上，物质的财富所给人的不安全多过安全，给人心灵的烦恼多过喜乐。

“在你们中间分散”——在此指那些被抢掠的财物，必在他们之中被分散。世上财物，终必有“分散”的一天，谁会将这些暂时有用的财物，按神旨意及时分散的，谁就是真正聪明人。

十四 2：“……我必聚集万国与耶路撒冷争战。”——公元 70 年罗马帝国大军曾围攻耶路撒冷，但并非“万国”（“all the nations” N. A. S. B.）。这话在历史上从没应验过，所以这预言其实是指主再来之前，大灾难末期时的大战争，与启示录第十六章十六节之“哈米吉多顿”的争战是同一回事，也就是千年国实现之前的最后战争。

十四 3：“……耶和華必出去与那些国争战，好像从前争战一样。”——本节最宝贵的应许在下半节，因它不但显示神以往怎样看顾拯救他的百姓——从摩西领他们出埃及，约书亚为他们战胜迦南诸族。又

兴起大卫战胜四围强敌，使以色列人可以在太平期间建造圣殿，安心事奉神；在末后的日子，耶和華仍是那样看顾他的子民，为他们争战。从前他们为他们分开红海，让他们逃避法老的追兵；当“那日”，他要为他们分开橄榄山，让他们可以躲避敌人的追杀，并亲自除灭万国中敌挡神的人，建立他的国度，作他们的王。今天神为他属天的子民——基督宝血所买赎的“真以色列人”（true Israel, N. I. V. 参约一 47；罗二 28~29），必更愿意为他们争战，在他们所受试探中，为他们开出路，使他们能忍受得住（林前十 13）。

2. 基督降临（十四 4~8）

十四 4~5：“那日，他的脚必站在耶路撒冷前面朝东的橄榄山上……”——基督升天时。使徒行传第一章十一节曾记载天使说：“加利利人哪，你们为什么站着望天呢？这离开你们被接升天的耶稣，你们见他怎样往天上去，他还要怎样来。”暗示基督将会降临橄榄山，与先知撒迦利亚的话互相补充。

“这山必从中间分裂自东至西……”——这山怎样分裂圣经未详记，但下文既以“乌西雅年间的大地震”相比，极可能也是因大地震而分裂，而按基督的预言，大灾难中天势特殊的变化与大地震将会是灾难的一部分（太廿四 7~8），如：

启六 14 下——“山岭海岛都被挪移，离开本位。”

启十一 13——“正在那时，地大震动，城就倒塌了十分之一……。”

启十六 18~20——“又有闪电、声音、雷轰、大地震，自从地上有人以来，没有这样大这样利害的地震。那大城裂为三段，列国的城也都倒塌了。神也想起巴比伦大城来。要把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递给他，各海岛都逃避了，众山也不见了。”

可见在大灾难极严重而基督就要降临时，大地震的情形反常的强烈。这样，橄榄山裂为两半就没有什么希奇。所以本段所描写的地震与橄榄山裂为两半。没有任何理由故意把它作灵意解释。

按神藉摩西赐律法时，西乃全山震动，甚至百姓“尽都发颤”（出十九 16~18）。律法是要显明神的公义，这样在基督第二次再临时，是要按神的公义审判列国，则其所显之威严，更甚于西乃山威严，就不足为奇了。

“亚萨”（Azal）——“The Zondervan Pictorial Bible Dictionary”认为可能是靠近耶路撒冷的一个地区，但缺乏可考据之资料。

十四 6~7：“那日，必没有光，三光必退缩”——所谓“没有光”下句解释是指日月星三光必退缩。在启示录所记的大灾难中，日、月、星之“退缩”一再出现，如启示录第六章十二至十三节，第八章十二节，最后则是根本“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荣耀光照”（启廿一 23）。

第七节末句“到了晚上才有光明”，可能是以现在有日夜的观念描写神的荣光普照之光景，因通常只有到了晚上才易了解荣光照耀之光明程度，实际上那时已不用日光，正如启示录第廿二章五节说：“不再有黑暗，他们也不用灯光日光，因为主神要光照他们，他们要作王，直到永永远远。”

在笔者想象中，神的荣光与信徒复活身体的荣光必较现今太阳的光辉更为荣耀，却又更柔和而优美，非阳光所能比拟。

十四 8：“活水”——隐约的与启示录第廿二章一节之生命河水互相映照，则这里的耶路撒冷似乎象征新天地中的新耶路撒冷。现今我们虽还未住上新耶路撒冷，但主耶稣应许信他的人必“从他腹中流出活水的江河来”（约七 38），可见圣灵和基督的生命充满信徒心中，已经是最高的属灵福分，是那天上的新耶路撒冷在信他的人心中的局部实现。

3. 基督作王（十四 9~11）

十四 9：“耶和华必作全地的王他的名也是独一无二的。”那日耶和华必为独一无二的，他的名也是独一无二的。”

全书两次提到耶和华“独一无二”。这独一无二偏重于说明他要“作全地的王”，在此不是说耶和华要作天上的王，或天地之主，那是当然的。这里特别说他作“全地的王”，且一再强调他是独一无二的王，是指明他要建立他的国度在地上，他的政权要通行在地上，如同在天上一样，这正是应验先知但以理所说：“当那列王在位的时候，天上的神必另立一国，永不败坏一也不归别国的人，却要打碎灭绝那一切国，这国必存到永远”（但二 44）；也是“愿你的国降临”的实现。

按启示录第二十章四至六节在基督从空中降到地上后，撒但要被捆绑一千年。殉道者与得胜者要与基督作王一千年。作王与基督国度的设立互相吻合，证明是千年国的设立。有人将明确的“一千年”与“作王”均按灵意讲解。这十分接近任意的讲解预言（彼后一 19~21），因为：

①上文明提捆绑撒但，为使它不能迷惑“列国”，也就是基督设立千年国的准备。一千年完后，地上四方“列国”再受迷惑，而在这撒但被捆绑到释放之间的一千年，竟不是为基督设立国度，又与“作王”无关，或是只“作王”却没有国度，简直是不可理解的讲法，显然是为着迁就人的某种偏见的解经法。

②没有任何可靠理由要将这里一再明说的“一千年”、“复活”、“作王”、“撒但……捆绑”、“列国”、“无底坑”作寓意解，或选择其中一部分作寓意解。

十四 10~11：“……迦巴”（Goba）——圣经中有多处同名的地方，但在此可能是指便雅悯支派的迦巴（尼十一 31），也就是犹大国的北方。“临门”（Rimmon）属犹大支派南方的小城（书十五 32）。在此选记犹大国一个北方的城镇和一个南方的城镇，实意是从南到北，包括全国之意。“要变为亚拉巴”（Arabah）意即不毛之地或烧尽。英文 K. J. V. 译本与中文之圣经相近。但 K. J. V. 及

N. A. S. B. 都没有译出 Arabah 这地名，而译作“chang into a plain”（即变为平原）。“耶路撒冷仍居高位”本句与上句“变为平原”似乎故意成为一个对比，显出耶路撒冷地位的重要。

“从便雅悯门到第一门之处，又到角门，并从哈楠业楼直到王的酒榨。”——这些“门”与“楼”已很难准确指出其位置。尼希米记第三章曾详记以色列人如何分工合作建造圣城，并将哈楠业楼（Tower of hananel）分别为圣，大致上全节描写耶路撒冷从东至西、由南至北的宽广，目的却在第十一节——“人必住在其中，不再有咒诅，耶路撒冷人必安然居住。”说明耶路撒冷全城安祥宁静，不再有咒诅。

4. 列国受罚（十四 12~15）

十四 12~15 “耶和华用灾殃攻击那与耶路撒冷争战的列国人……”——这几节似乎补充上文提到基督降临时橄榄山裂为两半的叙述。除了大地震之外，还有殃及人的身体的奇怪疾病。“肉必消瘦，眼在眶中干瘪，舌在口中溃烂”（12 节下）。这种疾病似乎与争战有关，极可能因争战所用的武器引起的，如原子辐射或生物武器争战。下节“那日，耶和华必使他们大大扰乱，他们各人彼此揪住，举手攻击”（13 节）。也可能是因争战引致的精神病，或心理反常的互相猜忌怨恨，以致彼此打斗，互相残杀。

除了因争战引起的疾病之外，战争也引致经济上的崩溃，“那时四围各国的财物，就是许多金银衣服，必被收聚”（14 节）。这大概指列国战败之后，各种工商业经济力量都落在犹大手中。此外，

那些灾殃也临到马匹骆驼等牲畜。在古代这些牲畜也是财产的主要部分，相等于现代人的汽车、房屋或运输工具。争战也引致交通断绝或阻塞，使人陷于孤立无援的境地。

按启示录所记的大灾难中，有从无底坑上来的蝗虫，使人受痛苦，却不得死（启九 1~12），在倒第五碗的时候，也有使人极其疼痛的恶疮。人因病害甚至咬自己的舌头（启十六 10~11）。这些奇怪的疾病和灾祸；最少有一部分是因战争与人的罪恶引致的。

5. 守住棚节（十四 16~21）

本段最特别的地方，是在以色列人的七节期中不提逾越节至赎罪节的六个节期，只提最后的住棚节。住棚节的属灵意义，象征神人同住。按以色列人守住棚节的时期来说，是一个收割的欢乐节期。所以本段特提“住棚节”，很适合象征基督平安国度建立在地上的欢乐日子，也是他和蒙救赎的人共同享受他救赎成果的一段日子。

十四 16：“所有来攻击耶路撒冷列国中剩下的人……”——可见攻击耶路撒冷的列国，并非全都被歼灭，还有“剩下的人”。“必年年上来敬拜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并守住棚节”——在千年国中，纵使是原本与神作对的人，也来敬拜“大君王”，但千年国中是否恢复旧约律法的节期？按新旧约的一贯真理应该不会，因歌罗西书第二章十六至十七节“所以不拘在饮食上、或节期月朔、安息日，都不可让人论断你们。这些原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却是基督。”与希伯来书第十章一节——“律法既是将来美事的影儿，不是本物的真像。”又说：“他们（祭司们）所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状和影像”（来八 5），所以在此说那些列国剩下的人必“年年上来……守住棚节。”大概是按旧约的观念而说的，象征列国的人也来与神的子民一同敬拜神，仰慕基督救赎伟大的成果，使神与人永远同住。软弱的罪人可因主的救恩成为神的子民（启廿一 3）。

十四 17：“地上万族中，凡不上耶路撒冷数拜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的，必无雨降在他们的地上。”——从本节看来，似乎千年国中仍有“不上来守节的人”。那时可能用新的方式与条例守“住棚节”，有如天使庆祝基督降生是完全新的“住棚节”之意思，因那是以马内利的新开端（见下文）。又如信徒藉纪念主所立新约为守“逾越节”之新方式（林前五 7~8）。

十四 18~19：“埃及若不上来守节……这就是埃及的刑罚……”——特提埃及，可能因以色列人曾寄居埃及，受苦害四百年。

十四 20、21：“归耶和华为圣”这几个字特用大写印出；英译本也用大写“HOLY TO THE LORD”，另一次在出埃及记第廿八章卅六节也用了同样的大写，在千年国中“归耶和华为圣”成为全人类人生的大目标。

“耶和华殿内的锅”大概是煮祭肉的锅，“必如祭坛前的碗一样。”这“一样”大概是指一样地归耶和华为圣。下节“凡耶路撒冷和犹太的锅，必归耶和华为圣”可为助证，意即凡所有的都归耶和华为圣。

献祭是敬拜事奉，饮食是日常生活。那日，所有人不论日常生活与敬拜事奉，都同样的分别为圣，凡事归荣耀给神。

“在耶和华的殿中，必不再有迦南人了。”（21 节下）——神的圣殿原不容外邦人进入（参徒廿一 27~29），但以色列人不专心事奉神，甚至把外邦人敬拜的偶像也搬到圣殿（王下十六 11~15）。但千年国中绝不会有外邦的迦南人混入圣殿中，实意指神的国度中不会再有假信徒的假意敬拜。

按约翰福音第一章十四节论基督道成肉身时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这“住”原文 $\epsilon \delta \mu \eta \nu \omega \delta \epsilon \nu$ (tabernacled) “帐幕”变成动词为：“帐幕在我们中间”，即支搭帐而住在我们中间。

到了启示录第廿一章二、三节新耶路撒冷从天而降，约翰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住，作他们的神。从旧约住棚节到基督道成肉身，最后神的帐幕在人间与信徒真正永远同住，正是圣经一贯要表明的救赎真理。